

#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3次委員會議

##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9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3時

二、開會地點：本府第二行政大樓7樓會議室

三、主席：王主任委員惠美請假（王委員蘭心代理） 紀錄：張凱婷科員

四、性別平等知識/成果分享：

（一）本次會議分享局處為文化局、衛生局、工務處，報告順序表如（附件一）(P.10)。

※本次分享委員建議：

1. 王委員秀燕：文化局性別議題相關書籍借閱業務，對於性騷擾防治類別的書籍較少，建議可以採購相關書籍或是有關單位製作此類議題的書籍，可提供給圖書館供借閱。

2. 趙委員淑珠：

1. 衛生局彩虹奇蹟健康諮詢中心業務，可協助將相關資訊多加推廣宣傳。

2. 工務處婦幼停車位的招牌，建議可將「高跟鞋」的圖示更換成更具性別多元性之圖象。

3. 王委員翊涵：工務處婦幼停車位預期效益之受益對象設定，不應限縮為育兒婦女而應為照顧者，以利家庭多元意識提升。

※主席裁示：

1. 文化局盤點增加性騷擾主題之繪本。

2. 衛生局彩虹奇蹟健康諮詢中心可多為推廣。

3. 工務處婦幼停車位的招牌圖示及目標受益對象建議做調整。

下次會議輪請民政處、法制處、新聞處進行分享。

五、業務單位報告：

（一）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延期辦理（行政院秘書109年3月30日院臺性平字第1090168839號函），實施期程，說明如次：

1. 必評項目評審作業時程：

- (1) 第 1 組、第 2 組、第 3 組機關自評：原訂 109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延至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 (2) 第 1 組、第 2 組實地訪評：原訂 109 年 8 月至 10 月，延至 110 年 1 月至 3 月。
- (3) 第 3 組訪視輔導：原訂時間另行通知，修正為 110 年 1 月至 3 月。

2. 自行參選項目評審作業時程：

- (1) 機關提出申請及寄送書面資料：原訂 109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延至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 (2) 委員評審（含書面評審、複評簡報及確認會議）：原訂 109 年 7 月至 10 月，延至 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3 月。

(二) 「『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暨『110-112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跨局處分工研商會議」，已於109年5月14日辦理完畢，會議紀錄詳如(附件二)(P. 11)，請各局處依決議事項配合辦理。

六、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案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一	擬請修正「本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並請提送各局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果	<p>一、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已於 108 年 7 月 23 日召開「108-110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修訂會議並修正實施。</p> <p>二、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將針對各局處之性別主流化計畫請專</p>	各局處	<p>一、有關「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 1-6 月執行情形(附件三)(P. 18)，請六大工具之權管單位(計畫處、法制處、主計處、人事處、社會處)說明辦理情形。</p> <p>二、各局處之性別主流化計畫業經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及專家學者書面審查，請各局處配合依審查意見表(附件四)</p>	√	

		家學者檢視並給予修正建議，屆時請各局處配合修訂。		(P. 33)修訂。 三、 本府計有 25 個局處訂定單位內部之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依據第 3 屆第 2 次會議決議，請秘書單位新訂定之「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執行成果表(附件五)(P. 47)，請委員參閱。 四、本案擬以「108-110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持續列管追蹤，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本案解除列管。				
二	本委員會分工小組開會情形	請各工作小組主責局處依據「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持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將開會紀錄副知社會處及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社會處。	各局處	本年度各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如「109 年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一覽表」(附件六)(P. 56)，請各工作小組主責局處(民政處、勞工處、警察局、衛生局、教育處、環保局)說明重要決議事項。		√
	委員建議	王委員秀燕：建議增列追蹤各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	依委員建議增列追蹤執行情形，本案繼續列管。				
三	追蹤「107 年行政院	一、針對訪評委員提出目前政策需關注到身心障礙者女性、老	各局處	詳如「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彰化縣政府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		√

	<p>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之策進作為辦理情形</p>	<p>年女性等族群，請社會處研擬相關福利服務支持，並請社會處長青科、身心障礙福利科列席下次會議。</p> <p>二、請勞工處研擬針對特定對象(如身心障礙者女性、中高齡婦女)提供相關就業支持服務或方案。</p> <p>三、請農業處持續推動之性別平等宣導，並研擬相關考核機制。</p>		<p>109年1-6月辦理情形表(附件七)(P. 59)。</p>		
	<p>主席裁示</p>	<p>本案繼續列管。</p>				
<p>四</p>	<p>擬修正「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p>	<p>一、將「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各計畫內各項執行成果彙整、提送時間改為隔年度1月底前。</p> <p>二、另「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p>	<p>各局處</p>	<p>一、「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已依108年12月19日第3屆第2次會議決議修訂。</p> <p>二、有關修正後之「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已於109年4月13日函文各局處據以辦理。</p>	<p>√</p>	

	<p>及「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p>	<p>作小組作業須知」年度施政計畫及具體措施之評估，亦改為隔年度 1 月底前年度施政提報成果報告。</p> <p>三、請秘書單位訂定「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執行成果表，供各局處依統一格式填報執行成果。</p>		<p>三、「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執行成果表已於案由一進行討論檢閱。</p> <p>四、本案解除列管。</p>		
	<p>主席裁示</p>	<p>本案解除列管。</p>				
<p>五</p>	<p>本縣六大工作小組執行 108 年度之創新亮點計畫，建議可提報 109 年性</p>	<p>建請民政處、勞工處、文化局、衛生局提報參選。</p>	<p>民政處、勞工處、文化局、衛生局</p>	<p>一、已收到主責局處回傳之參選資料，本縣擬提報性別平等創新獎共 4 個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民政處辦理「2019 彰化縣聯合婚禮活動及婚前性平教育課程」</li> <li>2. 勞工處辦理「108 年度推動企業辦理托兒服務」</li> <li>3. 文化局辦理「『轉變大未來 性別要平等』主題書展</li> <li>4. 衛生局辦理「2019 浪流連的心</li> </ol>		<p>✓</p>

平考核自行參選項目			聲：MEN' S TALK 男性關懷訪視計畫 二、後續逕依「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辦理提報參選事宜，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將請專家學者預評檢閱資料，請主責局處配合出席相關預評會議，並據以修正相關提報資料，本案繼續列管。				

## 六、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修正「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

一、為精進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之運作，行政院以 109 年 3 月 3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90165674 號函，函頒修正「行政院性別平等會設置要點」第三點，增訂委員消極資格等相關規定。

二、為落實性別平等精神並配合行政院修正相關要點，本縣擬修正「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附件八、附件九：修正草案對照表)(P. 77、P.81)，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增訂第 3 項有關委員聘任之消極資格。

(二)增訂第 4 項前段有關本府聘任之社會專業人士及團體代表委員須事先切結之規定；增訂第 4 項後段有關本府派任之機關(構)委員如有第 3 項情形，本府得命其接受性別平等意識課程。

辦法：俟會議通過後，簽辦修正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並將相關資料公布於本縣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請法制單位及各局處依照「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34 號

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作業」(附件十) (P. 83) 辦理法規檢視，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行政院為利我國相關法規命令得以符合 CEDAW 意旨與時俱進，爰訂定前揭作業以辦理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教育訓練，並督導各機關進行法規檢視作業，完備我國婦女人權之全面保障。

**辦法：**請法制單位及各局處依前揭作業於本年度 9 月至 11 月底前，進行法規命令及行政措施之檢視，並請本縣法制單位於 110 年 1 月底前，將法規檢視清冊彙整報送性平處審查，並同步登錄於「行政院雲端服務平台」CEDAW 填報系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請各單位依行政院檢送之指引(附件十一) (P. 89) 檢視、調整機關之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為保障同性配偶及同性家庭權益，「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業於 108 年 5 月 24 日施行，為周延檢視調整各機關相關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公告內容，行政院訂定指引以符同婚專法規範及實務所需。

**辦法：**請各單位依行政院檢送之指引檢視、調整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並於本年度 8 月 15 日以前回復應檢視清單及應調整清單至社會處，以利後續召開相關審閱會議，俟審閱通過後於 10 月 31 日前函復行政院。

**委員建議：**

**趙委員淑珠：**建議於檢視時一併留意性別欄位，應較彈性或提供開放式欄位，以符合性別認同多元性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參酌委員建議調整檢視相關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

**案由四：**提送「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107-109 年度)」108 年成果報告、「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 年執行成果(含總計畫及各單位內部實施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

### 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依據「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成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應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並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供民眾閱覽。

**辦法：**請委員審閱成果報告內容(如紙本成果報告)，俟同意備查後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公開閱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修訂「彰化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計畫處)

**說明：**因應行政院修正「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擬配合修正「本縣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附件十二)(P. 92)。

**辦法：**參酌行政院「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修正對照表」(附件十三)(P. 99)修正本縣檢視表之格式，請委員檢閱，俟決議通過後採行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為使性別平等深耕社區，建請推展「性別平等友善社區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劉委員姿均)

**說明：**因投入社區發展多年，瞭解社區有許多在地資源，可供政府部門推展業務時運用連結，另透過公私部門協力合作，社區居民扮演主動參與推動性別平等之角色，得使性平業務推展更貼近在地需求。

**辦法：**擬請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統籌規劃辦理「性別平等友善社區計畫」，並請各局處配合資源連結及計畫推展。

### 委員建議：

1. 王委員秀燕：建議提供實務推展案例給社區，並呼應在地需求思考具體可行之規劃。

**2. 王委員翊涵：可透由訂定相關預期效益及指標，或採行獎勵、競賽機制，使參與社區有具體執行方向，並可據以檢視推展成果是否有達標。**

**決議：照案通過，由性別平等辦公室主政，並參照委員意見辦理。**

**案由七：建請各局處討論推展「偏鄉地區性別平等推展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趙委員淑珠)**

**說明：「108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已於109年2月28日完成，該項調查針對六大面向提出共23項建議事項，其中包含針對資源建置應顧及偏鄉地區需求之建議，因應本縣為農產大縣，並為回應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中「縮小刻板印象及關注農村女性」之建議，提報本案之計畫以規劃確保偏鄉地區及農村婦女(女孩)獲得足夠的資源及服務。**

**辦法：請各局處盤點於各鄉鎮市服務之據點，思考整合現有資源並輸送至偏鄉地區之可行性作法(可參考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第26點及第27點、CEDAW一般性建議第34號)，本案擬請各局處配合性別平等辦公室之統籌作業，協助現行業務及資源之盤點，及後續計畫規劃與推展。**

**委員建議：請各局處針對現有資源著重偏鄉地區進行盤點，後續資訊之宣傳亦須加強，以提升資訊觸及人數，另應通譯製作各國語言版本，以兼顧語言及訊息傳遞多元性。**

**決議：照案通過，由性別平等辦公室主政，並參照委員意見辦理。**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附件一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知識/成果分享時段」

分享局處順序表

順序	分享局處
1	社會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屆第5次會議)
2	農業處、消防局、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屆第6次會議)
3	建設處、地政處、環境保護局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1次會議)
4	水利資源處、主計處、教育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2次會議)
5	文化局、衛生局、工務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3次會議)
6	民政處、法制處、新聞處
7	警察局、勞工處、計畫處
8	人事處、財政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9	行政處、政風處、地方稅務局

## 附件二

# 「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暨「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跨局處分工研商會議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9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二、開會地點：彰化縣政府第二行政大樓 9 樓會議室

三、主席：賴秘書長振溝

紀錄：張凱婷科員

四、主席致詞：略

五、業務單位報告：

(一)行政院秘書長於 109 年 4 月 16 日函頒「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附件一, P8), 評審業務期間自 109 年至 110 年; 評審項目包含「必評項目」及「自行參選項目」:

1、必評項目評審作業時程：(1)機關自評：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2)實地訪評：111 年 8 月至 10 月。

2、自行參選項目評審作業時程：(1)機關提出申請及寄送書面資料：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2)委員評審(含書面評審、複評簡報及確認會議)：111 年 7 月至 10 月。

(二)有關評審項目、評審方式及縣(市)政府配合辦理事項，詳如獎勵計畫(附件一)。

六、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針對「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基本資料表(附件二, P13)、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及自行參選項目(附件三, P16), 進行各局處分工討論，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性別平等業務考核涉及跨局處業務，請各局處積極辦理推展性別平等相關業務，並針對各項評審項目進行細部分工(請參閱附件四：「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各局處分工簡表, P37); 另請當年度推展之業務，於當年度提供相關成果及佐證資料，最慢於隔一年度 1 月底前繳交(請以掃描檔提供)，以利實地訪評之資料蒐集及彙整。

## 辦 法：

- (一) 經本次會議決議通過各項評審項目之填報局處，請積極辦理業務推展，相關單位如須新納入六大工作小組以利業務推展，敬請於各工作小組會議中提案並修訂「107-109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並將前揭修正過之計畫提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檢閱備查。
- (二) 請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主責人員(性別業務承辦人員，若有異動亦請告知)協助填報自評表及彙整考核資料，並請當年度推展之業務，於當年度提供相關成果及佐證資料，最慢於隔一年度1月底前繳交(請以掃描檔提供)，繳交方式請寄至社會處婦女及新住民福利科張凱婷科員信箱(joyo775780@email.chcg.gov.tw)，或上傳共享雲端，俾利辦理考核預評相關事宜。

##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針對考核指標基本項目之(二)「性別平等跨局處政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本府以六大工作小組進行本項指標業務推展，故有關本年度各工作小組開會注意事項，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 說 明：

- (一) 依據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屆第6次委員會議決議及108年6月5日簽准修正「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附件五，P40)，請各工作小組於6月17日以前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並請務必登記機關首長行程，以有效協調跨局處之合作；另請各工作小組相關局處能指派具體措施之承辦人員，或是熟悉該具體措施之人員與會，以提升會議效益。
- (二) 有關各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內容及議題，如下說明：
  1. 因應前揭考核指標，為提升「性別影響評估機關辦理之涵蓋率」及「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建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皆提報1項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並於110年預算編列作業前完成，另各局處之性別預算擬提報性別平等委員會檢閱備查。
  2. 因應前揭考核指標，為提升「跨局處政策之執行成效」，建請各小組擬具1項以上跨局處合作計畫共同執行推展。

3. 因應前揭考核指標，為提升「性別統計新增之機關涵蓋率」及「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辦理情形」，建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各新增擬具 1 項性別統計，並將其運用於政策措施。
4. 因應前揭考核指標，為落實「CEDAW 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具體作為及成果」，建請六大工作小組擬具 1 項以上業務屬縮小性別落差或改善性別歧視或符合其他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
5. 為提升本縣各項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政策推展更貼近在地婦女需求，請依照本年度 4 月 13 日召開「108 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跨局處研商會議之決議，檢視現行推展之婦女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之執行成效並提出策進作為，或擬訂新計畫推動執行。

#### 辦 法：

- (一) 請各工作小組據以辦理，於 6 月 17 日以前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另請各主責局處登記機關首長行程出席主持會議，並將「各局處指派熟悉具體措施業務之承辦與會」納入開會通知單備註中。
- (二) 請各工作小組參酌「六大工作小組重要提案議題彙整」(附件六，P41)規劃會議議程，各項議題辦法如下：
  1. 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提報至少 1 項 109 年預計辦理之計畫，於 110 年預算編列前完成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依據評估結果重新檢視性別預算配置，並將各局處之性別預算提報性別平等委員會檢閱備查(計畫案之性別影響評估請計畫處追蹤辦理情形；性別預算相關彙整表件請主計處設計並追蹤辦理情形)；另社會處預計於 6 月 1 日辦理 1 場次「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課程」，敬請各局處相關承辦出席參與。
  2. 請依據「彰化縣政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107-109 年度)-肆、策略衡量指標」之各領域(人口婚姻及家庭、就業經濟及福利、教育媒體及文化、人身安全及司法、健康照顧及醫療、環境能源及科技)，除例行性修訂及報告 109 年度具體措施外，亦請進行跨局處合作討論(可參考「108 年彰化縣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建議事項」(附件七，P43)討論提報相關計畫)。
  3. 建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各新增擬具 1 項性別統計，並將其運用於政策

- 措施(可結合具體措施詳表之計畫推動)，並請主計處追蹤後續辦理情形。
4. 建請六大工作小組各擬具 1 項以上業務屬縮小性別落差或改善性別歧視或符合其他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CEDAW 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擬於函送本次會議紀錄時以電子附件提供給各局處)。
  5. 請各局處參酌「108 年彰化縣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建議事項」(附件七，P43)及現行「彰化縣政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推展之婦女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檢視執行成效並提出策進作為，或擬訂新計畫以推動執行，爰各工作小組除例行性具體措施詳表執行報告外，建請填寫「各局處推展婦女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執行成效檢討及新計畫訂定表」(詳如紙本附件)，於今年度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時修訂或提報相關計畫，並請督導委員給予建議；另因考量各項會議期程及各單位承辦同仁資料撰寫準備作業時間，本年度暫由前揭表件追蹤計畫執行情形，另於明年度再行新增各單位(局、處或科)加入六大工作小組，並於「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新增各項計畫，然建議擬新加入之單位參與本年度第一次各小組會議，以利進行業務討論與細部規劃，故倘執行新計畫需新增單位加入六大工作小組者，請於 109 年 5 月 21 日前回傳前揭表件至社會處婦女科張凱婷科員信箱(jojo775780@email.chcg.gov.tw)，以利通知各小組主責局處新增單位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另建議本府各局處可提報「重大、創新或亮點性質之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本府各幕僚單位倘有合適之計畫亦請提報；針對「參酌本縣 108 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檢討現行業務執行成效及擬定新計畫」之提案，請各局處參閱前揭調查之研究結果，再行規劃相關策略。

**案由三：**針對考核指標基本項目之(二)「性別平等跨局處政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擬制定「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因應「107-109 年度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計畫期程僅至今年度，爰擬制定「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

並透過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之六大分工小組加以落實，以提供更多元、創新及具有性別平等觀點之服務。

**辦法：**建請各局處審視處內業務並請參酌「108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之調查結果及各局處分工建議事項，填報「110-112年彰化縣政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修訂彙整表」（附件八，P63），依標示更新107年至109年6月之性別統計資料，並修訂六大分工小組之策略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於本年度第二次分工小組會議進行討論，並請督導委員給予建議；俟各分工小組制訂該組之計畫及目標後，統一於109年10月底前回傳給社會處統一彙整，並召開一次跨局處討論會議，屆時請各局處派員出席與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針對考核指標基本項目之(三)「性別主流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有關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請各局處就計畫內「捌、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擇2項辦理（提案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說明：**

依據「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附件九，P150），各局處應就以下5項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擇定2項內容辦理：

1. 依據本縣性別平等方針規劃辦理與業務性質有高度關聯性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2.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所推動之政策措施。
3. 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政策措施。
4. 自製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教材及文宣。
5. 對農、漁、工會所推動之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辦法：**請各局處於6月15日前填報「○○○局(處)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提報表」（附件十，P159）予性別平等辦公室，並於110年1月底前繳交成果報告。

**決議：**本案決議各局處提報「○○○局(處)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提報表」  
期限延至 109 年 9 月 15 日前，並請於 110 年 1 月底前繳交成果報告。

**案由五：**針對考核指標「三、CEDAW 辦理情形」之(一)「CEDAW 教育訓練」及「六、CEDAW 及其他性別平等宣導」之(一)「CEDAW 宣導」，擬請各局處配合行政院訂定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 年)」(附件十一，P161)，研發相關教材及案例，並積極辦理宣導，提請討論。

**說明：**依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14 點及第 15 點，要求政府通過並實施一項全面計畫，為落實上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並檢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執行情形，行政院結合「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課程內容，賡續強化各機關對於直接歧視、間接歧視與暫行特別措施之認識，爰訂定本項計畫。

**辦法：**

- (一) 針對本項計畫教育訓練部分，請民政處、勞工處、教育處、社會處、警察局、衛生局、地政處、環保局、農業處、新聞處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各部會教材(例如，交通局可參考引用交通部教材)，建置及蒐集適用各局處不同專業人員之 CEDAW 教材及案例，教材形式以 word 檔或 ppt 簡報檔皆可，惟內容應留意須包含：案情、相關 CEDAW 條文、一般性建議及性別觀點(含性別統計)，並可加入地方需求、特色及申訴案例。
- (二) 針對本項計畫宣導部分，各局處配合辦理事項如下：
  - (1) 社會處將負責研發針對社會大眾之媒材，請各局處於研發完成後配合廣為宣導。
  - (2) 針對媒體及專業團體，請新聞處、勞工處、農業處、民政處，針對所督導之媒體業者、企業及工會、農會、原住民團體，研發適合之宣導媒材或辦理宣導專班訓練(含委辦及補助)。
  - (3) 各局處請協助於各部會研發相關宣導媒材完成後運用進行宣導，亦可運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CEDAW 短片、「106 年看見多元性別攝影作品與對話沙龍影片」及「108 年多元性別宣導影片」(預計 109 年 8 月完成)，宣導管道

可運用如使用社群網路 Line、臉書、youtube、Instagram、電視牆、活動、展演、平面廣告空間、競賽、廣播等通路，將 CEDAW 保障人權觀念，以具體案例及社會大眾容易理解方式廣泛宣導。

- (三) 以上局處請參考「各局處教育訓練教材及宣導媒材分工」(附件十二, P168) 製作案例教材、宣導媒材，將初稿於 109 年 9 月底前回傳給社會處彙整，並視需求邀請專家學者予以修正建議。

**決 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 附件三

## 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 壹、緣起：

彰化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於 92 年起成立「彰化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結合各局處推動婦女權益相關工作，嗣後因應國際性別主流化之趨勢，於 101 年將原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改制為「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有六大工作小組，透過各項服務方案及活動，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推展本府性別主流化工具。105 年設置「彰化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專責單位，整合、規劃、督導及落實本縣性別平等政策及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為持續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爰參酌 105 年制定之「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107-109 年本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撰擬本計畫，以落實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相關工作。

#### 貳、目標：

- 一、提昇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同仁性別主流化知能及性別平等意識，以落實性別平等政策。
- 二、落實應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三、加強將性別觀點、CEDAW 施行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重要性別政策融入各項計畫、方案或措施之執行。

參、實施對象：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

肆、計畫期程：108 年至 110 年

#### 伍、辦理單位：

一、本計畫統籌規劃及管考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二、其他事項主責管考單位：

(一)建置本縣性別專家資料庫：社會處

(二)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三)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 三、執行推動單位：

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社會處、勞工處、民政處(含各戶政事務所)、教育處(家庭教育中心、教育網路中心)、地政處(含各地政事務所)、農業處(動物防疫所)、工務處、建設處、水利資源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人事處(公務人力訓練中心)、主計處、計畫處、法制處、新聞處、政風處、行政處、財政處、文化局、衛生局(含各衛生所)、警察局、地方稅務局、環保局、消防局。

### 陸、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 一、性別主流化推動機制：

##### (一)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

1. 召集單位：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定期召開會議。

2. 成員：

(1)諮詢委員：由性平會委員及民間學者專家3-4人擔任。

(2)參與成員：性別主流化各工具主責管考單位(性別機制運作-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性別意識培力-人事處、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主計處、性別預算-主計處、性別影響評估-法制處及計畫處)。

3. 任務：

(1)性別主流化業務之規劃及執行事項。

(2)協助各局處落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之運用。

(3)提供本府各局處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4)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4. 召開會議：

(1)定期會議：每年召開2次定期會議，其中1次為召開年度成果會議。

(2)臨時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3)所有會議決議應提報性平會備查。

##### (二)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

1. 組成方式：

(1)第一組(就業經濟及福利組)：由本府勞工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農業處負責推動就業經濟及福利相關業務，並由勞工處擔任主責單位。

(2)第二組(人口婚姻及家庭組)：由本府民政處、社會處、地政處、教育處、地方稅務局負責推動人口婚姻及家庭相關業務，並由民政處擔任主責單位。

- (3)第三組(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由本府教育處、文化局、新聞處負責推動教育媒體及文化相關業務，並由教育處擔任主責單位。
- (4)第四組(人身安全及司法組)：由本府法制處、警察局、教育處、社會處、勞工處、衛生局負責推動人身安全及司法相關業務，並由警察局擔任主責單位。
- (5)第五組(健康照顧及醫療組)：由本府衛生局、社會處、教育處負責推動健康照顧及醫療相關業務，並由衛生局擔任主責單位。
- (6)第六組(環境能源及科技組)：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建設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工務處、教育處、消防局、水利資源處負責推動環境能源及科技相關業務，並由環境保護局擔任主責單位。

2. 辦理事項：依據「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辦理。

- (1)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本縣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及相關具體措施。
- (2)協助各單位訂定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以及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 (3)推動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3. 運作方式：

- (1)每年應召開 2 次會議，由各工作小組主責單位之主管(首長)擔任召集人，副主管(副首長)擔任副召集人，另應聘請各工作小組委員或民間專家學者至少 1 名出席。
- (2)召集人如因故未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副召集人亦不克出席時，得指定工作小組委員 1 人代理之。

●辦理情形：

本縣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召開「『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暨『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跨局處分工研商會議」，針對「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跨局處計畫」等各項考核指標進行討論分工，並聚焦本縣「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致力提升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及推展情形；另為呼應「108 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及「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透過運用六大工作小組機制討論及推動，以提升本縣各項政策、計畫更多元並貼近縣民需求，以落實性別平等之精神。

## 二、性別意識培力：

依據「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行政院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70163622 號函修正）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

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行政院秘書長 104 年 11 月 25 日院臺性平字 1040152157 號函核定）辦理。

**(一)辦理性別主流化研習及性別意識課程：**

1. 參加對象：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公務人員（一般公務人員、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主管人員）及政務人員。

(1) 主管/政務人員（每年須參訓 2 小時以上）：包含機關正副首長、幕僚長、單位主管及科長職級以上之主管。政務人員認定係依地方制度法所列之政務職人員（不含機要人員）。

(2)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須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包含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性別聯絡人、代理人及業務承辦人員。

(3) 一般公務人員（每年須參訓 2 小時以上）：包括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

2. 辦理單位：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一般公務人員、主管人員）、性別平等辦公室（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政務人員）。

3. 辦理內容：

(1) 針對上述不同參加對象訂定年度訓練計畫（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

(2) 辦理初階及進階課程，課程採多元辦理形式，如演講、工作坊、電影賞析或讀書會等。

(3) 於課程辦理前評估機關人員需求，課程辦理後提供學習回饋。

(4) 於每年 12 月前製作教育訓練之成果報告（含計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等）。

**(二)辦理 CEDAW 教育訓練：**

1. 參加對象：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一般公務人員、高階公務人員（含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

(1) 一般公務人員：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二點，為各機關（構）、學校之下列人員：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前項機構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前項第二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2) 高階公務人員：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二點人員範圍內，含主管人員（包含簡任、薦任及委任主管）及簡任以上人員。前項機構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前項第二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2. 辦理單位：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

3. 辦理內容：

(1)針對上述不同參加對象訂定年度訓練計畫（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

(2)一般公務人員：

A. 培訓課程：法律平等與實質平等、直接與間接歧視、暫行特別措施(含案例)。

B. 課程進行方式：以講師授課方式進行，亦鼓勵部分時數以案例進行分組討論，提升運用 CEDAW 於研擬計畫案、法案及業務推動之能力。

(3)高階公務人員(含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

以工作坊、座談、研討方式進行培訓，針對各級政府機關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就主管業務與 CEDAW 之關聯性，進行討論或情境案例分組討論，深入探討如何改善或避免性別歧視觀念，融入相關業務規劃。

(4)於課程辦理前評估機關人員需求，課程辦理後提供學習回饋。

(5)於每年 12 月前製作教育訓練之成果報告(含計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等)。

4. 執行目標(配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修訂)。

#### ●辦理情形：

1. 人事處：辦理本府同仁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意識建立課程，惟上半年因疫情影響，部份班期延至下半年辦理。

(1)109 年 3 月 30 日辦理 109 年度認識多元性別與 CEDAW：「玫瑰少年」給我們的啟發(主管班)，參訓對象為本府各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中階主管，參加人數 22 人(男 13 人、女 9 人)。

2. 社會處(秘書單位)：

(1) 性別意識課程辦理情形：

a. 性別意識培力初階暨電影賞析課程：於 2 月 12 日，辦理 1 場次計 3 小時，參訓人數共 53 人次(男性 15 人次、女性 38 人次)。

b. 性別平等意識培力進階主管課程：於 2 月 24 日辦理 1 場次計 3 小時，參訓人數共 34 人次(男性 16 人次、女性 18 人次)。

c.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實務課程：於 6 月 1 日辦理 1 場次計 6 小時，參訓人數共 27 人次(男性 8 人次，女性 19 人次)。

### 三、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性別統計：

1. 辦理單位：主計處。

2. 辦理內容：

- (1)逐年檢討修訂彰化縣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包含新增複分類、具有地方特色性別統計指標)。
- (2)強化落實性別統計編製，彙編彰化縣性別統計圖像。
- (3)建置彰化縣性別統計專區網頁(含一級機關專區網頁)。

## (二)性別分析：

1. 辦理單位：主計處。
2. 辦理內容：
  - (1)就性別有關綜合議題撰擬統計分析，報告完成後應送請業務相關參考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
  - (2)統計分析應諮詢或聘請專家學者進行檢視，提升性別分析品質。

### ●辦理情形：

#### 1. 主計處：

##### (1)性別統計：

- A. 為配合業務需求，於109年5月函請各局處就性別統計指標提供建議，經檢討、彙整後本年計新增8項，刪除2項，又調整後之指標項目共164項。針對指標項目之資料蒐集作業預計於8月完成，又完成後將配合更新資料庫查詢系統相關資料。
- B. 針對本縣108年性別圖像於109年6月開始進行彙編作業，預計於8月完成。
- C. 為方便外界查詢，已配合建置「性別統計專區」，109年上半年依照業務辦理情形，更新發布性別議題統計分析等資料。

- ##### (2)性別分析：
- 截至109年6月底共完成10篇屬性別議題之統計分析(包含1篇專題分析、9篇統計通報)，內容涵蓋勞動力、治安、婚姻及生育等議題，相關資料經簽奉一層核准後皆分送業管局處參考。

## 四、性別預算：

- (一)主計處：訂定本府性別預算編列表件，彙整各局處納入預算編列情形，並每年檢討各單位預算內編列性別預算之比率。
- (二)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
  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3. 對於增進或保障特定性別權益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 ●辦理情形：

#### 主計處：

- (1)配合109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將「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性別影響評

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修正為「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業經各機關(單位)據以查填 108 及 109 年度性別預算，並由本處彙整後逕送本府社會處辦理後續考核事宜。

(2)業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函請各機關(單位)於編列 110 年度概算時，併同查填「110 年度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將於彙整後另案提送性平會相關會議討論。

## 五、性別影響評估：

(一)計畫處：訂定本府重要施政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流程及檢視表件(相關表件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修訂)。

(二)法制處：訂定本府自治條例(修正案)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流程及檢視表件(相關表件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修訂)。

(三)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各單位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 1 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前項計畫應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

2. 各單位於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3. 各單位每年度應將完成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提送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審視，以落實意見參採程序。

### ●辦理情形：

1. 計畫處：辦理本府「計畫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作業」，本年度各局處提報之計畫案計 19 案，本處已辦理初審作業並於 7 月 3 日送性別平等辦公室辦理審查會議，該會議已於 7 月 13 日召開完成複審作業，惠請各局處依照委員建議修正「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2. 法制處：109 年 1-6 月計有 1 案法律類性別影響評估案，程序參與者為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或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外聘委員，修正法案名稱為「彰化縣救護車執行勤務收費自治條例」(程序參與者:王翊涵委員)。

一、辦理單位：社會處。

### 二、辦理內容：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性別人才資料庫遴選與維護作業計畫及作業須知」彙整遴選性別師資名單，並定期召開審查會議，以建置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做為各局(處)邀請性別師資或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參考。

(二)每年辦理審查會議時，應滾動更新人才資料庫名單，並將名單上網公告。

(三)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於推動性別主流化工具、辦理性別平等具體措施等相關業務聘任外聘委員時，應參考本資料庫遴聘之。

### ●辦理情形：

109年6月4日召開「109年性別人才資料庫審查小組會議」，資格通過者計9位，不通過者計12位。本資料庫性別人才師資共計49位，性別比例為男性5人(10.2%)，女性44人(89.8%)，已將審議通過之「性別人才資料庫」公布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

#### 捌、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

一、辦理單位：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

二、辦理內容：

##### (一)依據本縣性別平等方針規劃辦理與業務性質有高度關聯性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
2. 訂定跨局處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
3.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請參照行政院頒布之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
4. 推動女性就創業措施：如育成中心提供女性保障名額、開設女性專班、提供女性適性課程、針對二度就業女性提供工作媒合、優先試辦彈性工作等。
5. 結合企業推動之政策措施：如設有性別平等相關獎項或組織評鑑訂有性別平等指標、補助企業提供性別平等或友善家庭政策設施(如彈性工作)、積極進用二度就業女性、破除職場性別隔離等。
6.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
7. 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8. 推動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合作方案成果。
9. 委託、補助或自行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
10.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 (二)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所推動之政策措施：

1. 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
2. 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
3. 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或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4. 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
5.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友善環境之政策措施。

##### (三)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政策措施：

1.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或活動、政策措施：

(1)宣導活動內容：如多元性別(如認識 LGBTI 及其處境、權益、尊重接納多元性別

等)、破除男女任務定型分工(如家務分工、職業性別刻板相關活動等)、促進女性參與 STEM 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

- (2)政策措施：如納入評鑑、獎勵機制，或從家庭面向(破除繼承制度之性別不平等現象)、文化面向(檢視宗教、禮俗並推展平權之性別文化、鼓勵女性參與體育運動)、社會面向(開放同性伴侶註記、增設第三個欄位的性別選項或性少數選項)、媒體面向(促進媒體自律及他律、媒體識讀)等方面訂定相關措施或作業機制。
- 2.其他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活動：如臺灣女孩日活動、CEDAW 各條次宣導、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
- 3.宣導方式：可運用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等多樣化方式進行宣導，宣導活動不宜只有發送文宣，需有實質內容。
- 4.結合辦理單位：各鄉鎮市公所、民間團體、組織、企業等。
- 5.宣導對象：包含各局處及各所屬機關(構)、學校所屬教職員工生、公所所屬員工、人民團體、民間組織、企業、里鄰長或一般民眾等。

#### (四)自製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教材及文宣：

- 1.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CEDAW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
- 2.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

#### (五)對農、漁、工會所推動之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 1.針對提升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如針對農(漁)村女性意識培力、加強對農(漁)會及農(漁)村地區性別平等意識宣導、對女性選任人員比例較高之農(漁)會給予補助等措施、提出提升農(漁)會選任人員女性比例改善計畫/納入農(漁)會評鑑或考核及其他引導農(漁)會增加女性選任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
- 2.針對提升工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例如針對工會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加強對女性會員領導力培力/針對女性幹部人員比例較高者給予補助等措施/納入工會評鑑要點及其他引導工會增加女性幹部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

### 三、辦理方式：

- (一)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應就上述 5 項辦理內容之具體措施擇 2 項辦理，並經各單位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核定。
- (二)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應於每年 3 月底前提報上述具體措施之計畫予性別平等辦公室彙整，並於 11 月底前繳交成果報告。

#### ●辦理情形：

依據 109 年 5 月 14 日召開「『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暨『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跨局處分工研商會議」之決議事項，為透過本年度第 1 次工作小組共同討論可行之具體措施項目，各局處提報「○○○局(處)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提報表」期限延至 109 年 9 月 15 日。

另針對「**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政策措施**」：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辦理各項性別平等宣導活動及自製文宣之情形：109年1-6月計有17個局處(本府機關涵蓋率：68%)辦理性平相關宣導活動或自製文宣如下：

**A. 社會處：**

- a. 辦理「彰化縣性別平等友善商家認證計畫」：109年1-6月已招募彰化市9間商家、員林市1間商家、和美鎮1間商家及鹿港鎮1間商家，共12間商家。
- b. 「109年性別平等行動劇團-性別版印象與性騷擾宣導」：於5月9日、5月22日、29日、6月5日、12日、19日、20日、進行排練共計7場次，宣導將於下半年度7月中開始進行。
- c. 製作「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宣導摺頁」：於性別平等友善商家發放計有1000份。
- d. CEDAW宣導動畫影片截至109年6月為止，已宣導共14場次(1月5日、19日；2月7日；3月1日、11日、28日；4月24日；5月20日、23日、24日、25日、26日、27日；6月1日、17日)，宣導總人數共計1305人次(男性共226人次，女性共1079人次。)
- e. 彰化縣109年度「家庭守護天使」-家庭暴力防治暨兒少保護社區巡迴宣導，截至109年6月30日，已宣導22場次(4月21日、4月22日、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5月5日、5月6日、5月12日、5月15日、5月16日、5月21日、5月23日、5月24日、6月8日、6月10日、6月12日、6月14日、6月17日、6月18日、6月19日、6月22日、6月30日)，宣導總人數共計1122人次(男性共393人次，女性共729人次。)

**B. 法制處：**於109年5月29日舉辦「彰化好三保，保護你我他社區法律行動專車」，109年6月4日舉辦「彰化縣政府109年度各鄉(鎮、市)公所訴願業務輔導訪視及意見交流活動(第一場次)」，109年6月11日舉辦「彰化縣政府109年度各鄉(鎮、市)公所訴願業務輔導訪視及意見交流活動(第二場次)」，並於辦理時播放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短片，總計宣導3場次。

**C. 新聞處：**運用本府LINE官方帳號、臉書、電梯影片及有線電視跑馬等方式進行性別平等相關活動推播宣導。

- a. 於彰化縣政府官方LINE帳號協助推播相關訊息：發布「性別平等宣導」EDM、「婦女藝相主題週」EDM、「單親婦女手工藝活動」EDM、「愛獻媽咪-王縣長表揚模範母親」新聞稿連結、「彰化市施靜雪女士榮獲國軍模範母親」新聞稿連結、「WOMEN 38市集」EDM、「歡迎來逛愛心二手市集

6/26(五)Women 38 市集即將場」共 7 項訊息，109 年 7 月份官方帳號每篇貼文平均觸及人數為 2 萬 3,005 人。

- b. 於本處臉書「花現彰化」協助推播相關訊息：發布「彰化市施靜雪女士榮獲國軍模範母親」1 篇貼文，觸及人數為 2,494 人次。
- c. 於有線電視跑馬托播相關訊息：社會處托播性平相關跑馬 5 則，「健康講座」「婦女節-創意無毒環保皂」「單我們同在一起-單親媽媽支持團體」「女力英雄動次動體適能及社會福利宣導」「性平電影-我的嗶嗶老師」等活動，新聞處傳銷科托播交通安全宣導「幼童搭乘汽車應安置於後座幼童座椅」跑馬 1 則，教育處社教科托播「新住民識字班開課訊息」跑馬 1 則，總計跑馬 7 則，內容內容以活動類較多，其次是電影放映及生活安全宣導。
- d. 於電梯影片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訊息：播放女性相關新聞共 12 則，包括「快樂成家，幸福加被，戶籍登記快樂成家」、「愛獻媽咪，王縣長親至家中表揚模範母親」、「幸福抵家，彰化縣性別暴力社區預防推廣計畫啟動」、「彰化新住民發展協會，感恩母親節活動」、「翻轉性別刻板印象，多元培力勇敢發揮」、「鹿港慶端陽 women38 市集，義賣超過 50 萬元捐助興建伯利歐家園」等。

#### **D. 勞工處：**

- a. 輔導本縣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講習活動時，將「性別平等觀念」納入課程中。本(109)年度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工會勞工教育研習均延後辦理。
- b. 辦理「109 年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預計於 9 月中旬辦理 1 場次，共計 100 人參加。
- c. 截至 109 年 6 月止，本(109)年度共召開 1 次「彰化縣性別工作平等會」，業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召開完畢。
- d. 「輔導事業單位訂定性騷擾防治機制」，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已完成 1,672 家。

**E.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109 年度 1-6 月份共發放飛雁計畫宣導資料共計 402 份。

**F. 環保局：**本局 109 年度 1 月至 6 月期間辦理 4 場次志工增能培訓課程，參與志工人數計 358 人，其中女性為 247 人、男性為 111 人，女性比例占 69%。每場次 10 小時課程中安排 30 分鐘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藉由課程參與提昇環保志工(義工)對性別平等知能概念的正確認知。

**G. 衛生局：**辦理「更年期婦女保健宣導方案」、「性病及愛滋防治工作」，提供相關衛教諮詢。

- a. 更年期婦女保健宣導方案：

- I. 搭配醫院醫療相關活動，於 5 月 23 日、6 月 18 日辦理更年期健康保健宣導，宣導內容包含更年期後婦女常見慢性病預防、健康飲食等，1-6 月共計 2 場次，434 人次。
- II. 5 月 1 日於彰化基督教醫院及彰化縣衛生局辦理縣內醫事人員更年期婦女照護及慢性病防治相關教育訓練，1-6 月共計 1 場次，參訓人員共計 357 人。

b.性病及愛滋防治工作：

- I. 辦理性病及愛滋防治衛生教育講座，宣導族群包括：一般婦女、新住民、性工作者及學生等族群宣導 31 場，共計 1,876 人次。
- II. 提供免費梅毒及愛滋衛教諮詢篩檢服務，篩檢對象包括：匿名篩檢、臨產婦篩檢、警方查獲對象、社區藥癮者、八大行業從業人員、性工作者、感染者接觸者、全民篩檢等，共篩檢男性 1,246 人次、女性 627 人次，共計 1,876 人。
- III. 感染者已婚配偶接者檢查達成率為 96.18%，配偶病情告知率為 95.57%。
- IV. 彩虹奇蹟健康諮詢中心服務量能分析：
  - i. 愛滋病毒及梅毒匿名諮詢篩檢：男 85 人次、女 15 人次。
  - ii. 安全性行為衛教宣導：男 1211 人次、女 69 人次。
  - iii. 愛滋防治宣導活動：男 201 人次、女 72 人次。
  - iv. 一對一心理諮商服務：男 2 人次、女 0 人次。

H. 教育處：

- a. 辦理「學生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活動」：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第 2 項規定：「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 b. 辦理「學校教職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活動」：各校辦理教職員工職前教育、新進人員培訓、在職進修及行政主管人員等相關研習均應以「中小學行政人員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課程」納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
- c. 辦理「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講座」：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2 場次，受惠 83 人次(因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09 年 3 月 4 日修訂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六大指標進行風險評估，致參與人數有所限制)。
- d. 辦理「幼兒園教保研習」：109 年度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1 場次，共計 45 人次。
- e. 「教育部 109 年度補助社區大學經費」計畫：109 年 1 月至 5 月因受疫情影響，開設 896 門課程，受益 13,240 人次。

f. 查核補習班教師名冊及補習班性騷擾防治措施，包含填報自主檢查表、張貼「禁止性騷擾」貼紙及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並公開貼示於補習班內，以強化補習班性騷擾防治機制。

I. 地政處：透過地政處及 8 個地政事務所之網頁、臉書、跑馬燈及社區服務持續對民眾宣導土地繼承性平觀念。109 年至 6 月共辦理 25 場社區宣導，472 位男性參加，999 位女性參加，共 1,471 人次。

J. 城觀處：辦理「本縣旅宿業者性別教育宣導」，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配合本縣旅宿業聯合稽查進行性騷擾防治宣導工作，旅館宣導計 16 家次，民宿宣導計 15 家次。

K. 工務處：增加本縣大眾運輸宣傳性別主流化管道，於市區公車或候車亭適當位置張貼或輪播性別平等相關之宣導標語資訊。計 4 條公車路線，13 車次以及 1 處候車亭參與，累計至 109 年 5 月底共 10,458 人次。

L. 民政處：製有生育議題相關宣導單張，於民眾領取生育補助金時發放，並配合活動設攤宣導。

a. 配合各局處大型活動設攤宣導：

I. 本處於 109 年 3 月 15 日配合農業處辦理本縣 109 年植樹活動暨政令宣導：發放自製宣導單張 550 張；宣導品 250 份。

II. 109 年 1 至 6 月宣導場次共 1 場計約有 800 人參與。

M. 警察局：109 年 1 至 6 月份，於社區辦理治安會議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共 53 場次，約 7,498 人次。於校園、機關及團體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共 57 場次，約 18,362 人次。

婦幼安全宣導重要活動如下：

a. 109 年 1 月 21 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午茶小站專訪「偵破兒少性剝削實例」宣導，聽眾反映良好。

b. 109 年 1 月 25 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於溪州鄉溪州公園參加「2020 花在彰化」配合縣政府辦理「小波麗騎乘體驗活動」，廣受縣內家長及小朋友好評。

c. 109 年 2 月 12 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波麗士上線專訪「護童勤務及兒童自我保護」宣導，聽眾反映良好。

d. 109 年 5 月 20 日本局婦幼警察隊至埔鹽鄉天聖國小宣導「性騷擾及家暴」相關議題，教職員工反映良好。

e. 109 年 5 月 27 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波麗士上線專訪宣導「家庭暴力」，聽眾反映良好。

f. 執行婦幼相關安全宣導除以實際案例宣導外，並以有獎徵答發放宣導品方式與民眾互動，以提高民眾參與意願及成效，民眾亦反映良好。

N. 地方稅務局：

- a. 109年6月25日配合「鹿港國際龍舟錦標賽」於鹿港福鹿溪水道會場設攤，發放本縣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海報並利用互動機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b. 109年6月27日配合彰化市忠權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忠心守護 全民平安 2020 愛您愛您親子闖關活動」設攤，發放本縣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海報並利用互動機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c. 109年6月30日配合彰化縣花壇社區發展協會舉辦「踩掉暴力、花現幸福~反暴親子踩街總動員」活動設攤，發放本縣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海報並利用互動機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0. 行政處：**

- a. 於109年5月26日辦理「彰化縣政府第18屆金檔獎參加機關檔案管理業務輔導」，播放CEDAW宣導影片，宣導人次共計20人次。

**P. 農業處：**配合社會處落實性別主流化之理念，培養業務承辦人具有性別敏感度及提升性別主流化實施成效，結合本縣自製CEDAW宣導影片，安排於農漁會之各式講習及集會場合辦理播放，將性別平等之概念傳播，各農會共辦理12場次約518人(男136人、女392人)。

**Q. 水利資源處：**109年度本處編列經費辦理彰化縣易淹水地區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維運計畫，預計針對18個社區陸續進行設(裝)備教育訓練、小型推(演)練各18場次、擴大演練1場，並更新社區水災保全計畫。惟因應武漢肺炎防疫作為，相關教育訓練及演練，將於109年下半年陸續辦理。

#### **玖、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

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內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

#### **●辦理情形：**

本府暨各單位內所屬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辦理情形：本府及所屬一級機關之所屬委員會共117個，其中免計的有5個，扣除後為112個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者共58個；占委員會總個數之比率為51.78%。將持續建請各單位檢視尚未達到性別比例之委員會委員組成情形。

#### **拾、擬訂各單位之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一)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各單位應依據本計畫，擬訂單位內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內容應結合各單位業務性質及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2. 每年應視實際業務推動情形修正，並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
3. 各單位如已訂定單位內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將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協助檢視，以呼應本府計畫並做為修訂之參考依據。

(二)性別平等辦公室：檢視各單位訂定之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與本計畫之關聯性，並將結果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

●**辦理情形：**

本案已透過本會議列管事項追蹤列管，各局處之性別主流化計畫業經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及專家學者書面審查，請各局處配合依審查意見表修訂。

**拾壹、成果彙整：**

**一、各單位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成果評估：**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應於每年11月底前將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提送各機關之性別平等推動(專案)小組核定(或經由各處單位主管核定)，通過後報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及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二、性別主流化工具之成果彙整：**

性別主流化工具主責管考單位應於每年11月底前彙整全府各項工具之辦理情形。

**三、本計畫之成果評估：**

- (一)過程評估：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定期召開會議，追蹤及管考本計畫之辦理情形，並將結果提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
- (二)成果評估：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於每年11月底前召開年度成果會議，彙整本計畫之成果報告，並提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及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拾貳、經費來源：**由各局處暨所屬機關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拾參、輔導獎勵機制：**

- 一、本計畫通過後，將透過輔導會議等相關機制，協助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工具及各項性別平等具體措施。
- 二、性別平等辦公室應研擬相關獎勵措施，獎勵推動性別主流化有具體成效之各機關方案以及有功人員。

**拾肆、本計畫經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

附件四

彰化縣各局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修訂審查意見表

序號	單位名稱	性別平等辦公室初審建議	專家學者複審建議	修訂情形
1	民政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u>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 1 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u>」</p> <p>二、性別分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u>性別統計與分析</u>」</p>	<p>(以下建議係依據「108-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第捌項「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建議擇定以下兩項，作為該局處主要推動項目)</p> <p>1、文化面向(檢視宗教、禮俗並推展平權之性別文化)：透過殯葬管理研習班、研討會、禮儀師專業證照及推動殯葬政策提升性別平等意識，進而落實於喪禮習俗文化之改革中。持續就生命禮儀(婚禮、喪禮等)予以檢討，以提升女性在生命禮儀中的角色，落實性平等概念。<b>並且</b>持續檢討宗教、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例如婚姻、喪葬、祭祀、繼承、年節習俗等範疇中具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並積極鼓勵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積極研發符合性別平等原則之文化、儀典等相關文宣與教材教法等。</p> <p>2、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或活動、政策措施：子女姓氏之選擇，應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以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歧視。宣導育兒及家務共同分擔，鼓勵男性參與家務與家庭照顧，使家務更加落實性別平等。</p>	
2	財政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u>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u>」</p>	<p>1、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活動：如臺灣女孩日活動、CEDAW 各條次宣導、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p> <p>2. 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p>	

		<p>二、性別分析：  1.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  2. 建議將辦理內容改為「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請新增本項辦理內容，並擬定以下內容—  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  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3. 對於增進或保障特定性別權益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四、性別機制：  建議新增性別機制，辦理內容新增「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內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p> <p>五、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p> <p>3. 強化性別預算的推動：以性別觀點來分析任何形式的公眾支出，通過女性與男性和女童和男童的對比，找到這些政策可能對婦女和女童產生的各種潛在影響和衝擊，並給予最適當的資源。</p>	
3	建設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修改為「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1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及「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分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p>	<p>1. 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除上述性別友善空間規劃外。性別觀點融入公共空間的規劃上，例如，空間區位選擇(建築座落位置)是否具有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如路燈數量、公共女廁所座落位置、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以及良好的照明，以便使用者請可清楚地看到他人、在路徑上使用者可以清楚的看到對方。建物與圍牆的視覺與</p>	

		<p>三、性別預算： 建議辦理內容新增</p> <p>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活動是否有活動的死角，使否具有穿透性。花圃設置高度是否合宜，是否有動線不明的僻靜小路，應該加強燈光的照射，地下建築或停車場的管理是否妥當，運動場夜間照明是否足夠，監視系統是否有毀損等</p> <p>2. 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p>	
4	教育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1. 建議辦理內容除計畫案外，另增訂檢討經性別評估影響之法律案其預算編列情形。 2. 另除檢討納入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之計畫預算比率是否較上年度成長，建議新增「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活動：如臺灣女孩日活動、CEDAW 各條次宣導、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p> <p>2.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或活動、政策措施 (1) 宣導活動內容：如多元性別(如認識 LGBTI 及其處境、權益、尊重接納多元性別等)、破除男女任務定型分工(如家務分工、職業性別刻板相關活動等)、促進女性參與 STEM 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p> <p>3、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 CEDAW 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p>	
5	工務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修改為「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1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及「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1. 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p> <p>公共工程包括街道，公園，車站，運動場，廣場，停車場等，都應考量是否針對不同性別者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提供協助措施，以落實其實質平等。</p>	

		<p>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b>辦理內容</b>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 建議<b>辦理內容</b>新增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2. 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p>	
6	水利資源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新增性別影響評估，<b>辦理內容</b>新增「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1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及「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1.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 2. <b>辦理內容</b>修正為「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 建議新增性別預算，建議<b>辦理內容</b>新增 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 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1. 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CEDAW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p> <p>2. 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p>	

		<p>3. 對於增進或保障特定性別權益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四、性別機制： 建議新增性別機制，辦理內容新增「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內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p> <p>五、性別意識培力： 建議「陸、具體作法之二(二)：『鼓勵同仁線上學習，每年施以至少1小時之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改為每年施以至少2小時之性別意識培力課程。</p> <p>六、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7	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修改為「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1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及「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建議辦理內容新增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內容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1、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p> <p>2、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8	農業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1. 建議辦理內容除計畫案外，另增訂檢討經性別評估影響之法律案其預算編列情形。 2. 另除檢討納入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之計畫預算比率是否較上年度成長，建議新增「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針對提升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如針對農(漁)村女性意識培力、加強對農(漁)會及農(漁)村地區性別平等意識宣導、對女性選任人員比例較高之農(漁)會給予補助等措施、提出提升農(漁)會選任人員女性比例改善計畫/納入農(漁)會評鑑或考核及其他引導農(漁)會增加女性選任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p> <p>2. 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p>
9	社會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1. 建議辦理內容除計畫案外，另增訂檢討經性別評估影響之法律案其預算編列情形。 2. 另除檢討納入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之計畫預算比率是否較上年度成長，建議新增「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p>	<p>1、可運用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等多樣化方式進行宣導，宣導活動不宜只有發送文宣，需有實質內容。</p> <p>2、結合辦理單位：各鄉鎮市公所、民間團體、組織、企業等。</p>

		報告		
10	勞工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另除計畫案外，建議增訂檢討經性別評估影響之法律案其預算編列情形，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推動女性就創業措施：如育成中心提供女性保障名額、開設女性專班、提供女性適性課程、針對二度就業女性提供工作媒合、優先試辦彈性工作等。</p> <p>2. 結合企業推動之政策措施：如設有性別平等相關獎項或組織評鑑訂有性別平等指標、補助企業提供性別平等或友善家庭政策設施(如彈性工作)、積極進用二度就業女性、破除職場性別隔離等。</p> <p>3. 針對提升工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例如針對工會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加強對女性會員領導力培力/針對女性幹部人員比例較高者給予補助等措施/納入工會評鑑要點及其他引導工會增加女性幹部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p>	
11	地政處	<p>一、計畫目標： 建議除針對民眾提升其性平意識外，也應針對機關內部人員進行培力，並加強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p> <p>二、實施對象： 除民眾外，應納入機關同仁。</p> <p>三、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運用「性別影響評估」。</p> <p>四、性別分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強化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p> <p>五、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1. 政策措施：如納入評鑑、獎勵機制，或從家庭面向(破除繼承制度之性別不平等現象)</p> <p>2. 持續規劃財產繼承與性別平等宣導活動，並列為辦理相關(舉如土地登記及地籍清理業務或地政志工)教育訓練之課程內容，使民法規定子女不分男女皆可共同繼承父母財產 規定，真正在社會生活中落實。</p>	

		<p>六、性別意識培力：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意識培力」之辦理內容。</p> <p>七、性別平等機制： 建議增訂「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p> <p>八、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12	新聞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建議辦理內容增訂「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預算： 建議辦理內容增訂 1.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2.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三、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內容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其他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活動：如臺灣女孩日活動、CEDAW 各條次宣導、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p> <p>2. 宣導方式：可運用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等多樣化方式進行宣導，宣導活動不宜只有發送文宣，需有實質內容。</p>	
13	計畫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建議辦理內容修改為「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p>	<p>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p>	

		<p>1 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及「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p> <p>二、性別統計及分析： 建議強化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p> <p>三、性別意識培力： 建議積極鼓勵職員及主管參加性別主流化基礎及進階訓練或其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p> <p>四、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五、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 1 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p> <p>2. 訂定跨局處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p>	
14	法制處	<p>一、性別分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應針對統計資料進行分析，進一步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p> <p>二、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 1 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p> <p>2 結合性別平等的法治講習活動，例如子女平等繼承權、性別暴力防治、性騷擾性侵害防治等。</p>	
15	人事處	<p>一、性別分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應針對統計資料進行分析，進一步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p> <p>二、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三、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運用「性別影響評估」。</p>	<p>1. 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 CEDAW 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p> <p>2. 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p> <p>3.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請參照行政院頒布之性別平</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p>	
16	主計處	<p>一、性別預算： 除訂定性別預算編列表件，彙整及檢討各局處之性別預算外，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二、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運用「性別影響評估」。</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p> <p>2. 進行轄內有關性別統計之調查，並且進行更進一步統別統計分析。</p>	
17	行政處	<p>一、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運用「性別影響評估」。</p> <p>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內容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四、性別意識培力：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意識培力」之辦理內容。</p> <p>五、性別平等機制： 建議增訂「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p> <p>六、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p> <p>2. 將性別平等意識與自身業務進行結合，例如在舉辦採購法令訓練計畫之核定。以及2. 參加採購法令教育訓練人員之遴選。都可以融入性別觀點。</p>	

18	政風處	<p>一、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二、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運用「性別影響評估」。</p> <p>三、性別統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應針對統計資料進行分析，進一步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或業務推展。</p> <p>四、性別機制： 建議新增性別機制，辦理內容新增「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內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p> <p>五、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CEDAW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p> <p>2. 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p>	
19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p>一、性別統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或業務推展。</p> <p>二、性別預算： 建議增訂以下內容-</p> <p>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三、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推動女性就創業措施：如育成中心提供女性保障名額、開設女性專班、提供女性適性課程、針對二度就業女性提供工作媒合、優先試辦彈性工作等。</p> <p>2. 結合企業推動之政策措施：如設有性別平等相關獎項或組織評鑑訂有性別平等指標、補助企業提供性別平等或友善家庭政策設施(如彈性工作)、積極進用二度就業女性、破除職場性別隔離等。</p>	
20	警察局	<p>一、成果評估：</p>	<p>1.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或活動、政策措施：</p>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1)宣導活動內容：如多元性別(如認識 LGBTI 及其處境、權益、尊重接納多元性別等)、破除男女任務定型分工(如家務分工、職業性別刻板相關活動等)、促進女性參與 STEM 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  2.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例如積極推動家庭暴力的防治。	
21	消防局	<p>一、性別影響評估：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修訂。</p> <p>二、性別統析： 建議將名稱改為「性別統計與分析」，並應針對統計資料進行分析，進一步將統計分析運用於政策或業務推展。</p> <p>三、性別預算：建議新增本擬定以下內容-</p> <p>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3. 對於增進或保障特定性別權益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p> <p>2. 加強性別宣導方式：可運用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等多樣化方式進行宣導，宣導活動不宜只有發送文宣，需有實質內容。也可以結合在消防安全演習課程中，強化女性防災的意識。</p>	
22	衛生局	<p>一、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二、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或增設公共化幼兒園。</p> <p>2. 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p>	

			<p>3. 在醫療與健康照護上，歐盟性別平等局(EIGE)日前架設了以新冠肺炎(COVID-19)和性別平等 為主題的網站，以其現有的研究結果與性別統計資料為根據，從職業、經濟、性別暴力、健康等層面切入，點出女性在面臨疫情時受到的、有別於男性的影響。同時，也期望各國在訂定因應措施時，能藉此更重視性別平等。例如：女性在衛生治理和決策中的代表性不足</p>	
23	環境保護局	<p>五、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b>辦理內容</b>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六、性別預算： 建議<b>辦理內容</b>新增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p> <p>七、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p> <p>2.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友善環境之政策措施。</p>	
24	文化局	<p>一、性別影響評估：行政規則之制(訂)定或修正，應更正為「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p> <p>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b>辦理內容</b>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p>	<p>1. 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p> <p>2. 推動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合作方案成果。</p>	

		<p>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25	地方稅務局	<p>一、性別影響評估：擬議行政規則應更正為「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p> <p>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建議新增「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內容新增「蒐集可供分析或解釋之性別統計數據，依據性別統計資料，進行性別分析」。</p> <p>三、性別預算： 請參酌本縣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增「性別預算」之辦理內容。</p> <p>四、成果評估： 配合本縣總計畫變更為隔年度1月底前提送當年度執行成果報告。</p>	<p>1.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p> <p>2. 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p>	

## 附件五

本縣府外局適用

### 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年度○○局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一	性別機制-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3分之1。</li> <li>為推動該局性別業務，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局(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總人數○人，男性委員○人(○%)；女性委員○人(○%)。</li> <li>本(10X)年性別議題聯絡人：_____，擔任期間：○月至○月，穩定度_____%。</li> </ol>	穩定度算法為 1(年)/1(人)=100%； 1(年)/2(人)=50%，以此類推。
	性別機制-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	本局(處)已於○年○月○日及○年○月○日召開/出席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本年度共召開/出席○次。	
二	性別意識培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一般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li> <li>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主管人員」係指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li> <li>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局(處)一般公務人員共有○人(分別男性○%，女性○%)。主管人員共有○人(分別男性○%，女性○%)。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人(分別男性○%，女性○%)。</li> <li>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li> <li>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li> <li>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li> </ol>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專責/案小組)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平等督導、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

		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		
三	性別影響評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局(處)制定或修正本縣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件，分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法案名稱：_____。</li> <li>(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li> <li>(3) 法案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_____件；無關：_____件。</li> <li>(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li> </ol> </li> <li>2. 本局(處)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計畫名稱：_____。</li> <li>(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li> <li>(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_____件；無關：_____件。</li> <li>(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li> </ol> </li> <li>3. 本局(處)非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計畫名稱：_____。</li> <li>(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li> <li>(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_____件；無關：_____件。</li> <li>(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li> </ol> </li> </ol>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縣自治條例、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本局(處)於上(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本(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新增○項，項目分別為：_____。	
五	性別預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li> <li>2.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li> <li>3. 逐年落實發展</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局(處)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占該局處全年預算○%，較前年減少/增加○%。</li> <li>2. 本局(處)年度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li> <li>3. 本局(處)本年實際執行之性別經費_____千元，較本年性別預算減少/增加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li> </ol>	請依性別預算之定義填寫。

		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六	性別人才資料庫	每2年由各局(處)推薦性別師資，經審查後再彙總為性別人才資料庫。	本局(處)本年共推薦○位性別人才師資，較前年度增加/減少。	
七	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如下表：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	女性委員	男女比例(%)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其他本局(處)辦理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執行成果：

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年度○○處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一	性別機制- 性平會六大 工作小組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會議召開情形。	本局(處)已於○年○月○日及○年○ 月○日召開/出席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 議，本年度共召開/出席○次。	
二	性別意識 培力	1. 該機關一般公 務人員參與性 別意識培力人 數與比例。「一 般公務人員」係 指(1)依法任 用、派用之有給 專任人員。(2) 依法聘任、聘用 及僱用人員。 (3)公務人員考 試錄取人員。 2. 該機關主管人 員參與性別意 識培力人數與 比例。「主管人 員」係指機關正 副首長、正副幕 僚長及單位主 管。 3. 性別平等業務 相關人員參與 性別課程受訓 人數、比例及平 均時數。	5. 本局(處)一般公務人員共有○人 (分別男性○%，女性○%)。主管人 員共有○人(分別男性○%，女性○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 有○人(分別男性○%，女性○%)。 6.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 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 7.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8.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 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	「性別平等業務相 關人員」係指實際從 事提升婦女權益及 促進性別平等之業 務相關事宜(包括性 別主流化、消除對婦 女一切形式歧視公 約、各項性別平等政 策措施、性別平等委 員會、性別平等專責 /案小組)之專責、兼 辦人員(含性別平等 督導、性別議題聯絡 人及議題代理人)。
三	性別影響評 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 響評估之填寫情 形、邀請程序參與之 學者。	4. 本局(處)制定或修正本縣自治條 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 ○件，分述如下： (1) 法案名稱：____。 (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 (3) 法案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 ____件；無關：____件。 (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 5. 本局(處)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 縣自治條例、研擬施 政計畫等初期，即應 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機制。

			<p>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_____。</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___件；無關：___件。</p> <p>(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p> <p>6. 本局(處)非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_____。</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___件；無關：___件。</p> <p>(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p>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本局(處)於上(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本(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新增○項，項目分別為：_____。	
五	性別預算	<p>1.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p> <p>2.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p> <p>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p>	<p>1. 本局(處)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占該局處全年預算○%，較前年減少/增加○%。</p> <p>2. 本局(處)年度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p> <p>3. 本局(處)本年實際執行之性別經費_____千元，較本年年性別預算減少/增加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p>	請依性別預算之定義填寫。
六	性別人才資料庫	每2年由各局(處)推薦性別師資，經審查後再彙總為性別人才資料庫。	本局(處)本年共推薦○位性別人才師資，較前年度增加/減少。	
七	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如下表：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	女性委員	男女比例(%)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其他本局(處)辦理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執行成果：

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年度○○處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性別機制- 性別主流化 工具推動小 組	性別主流化工具推 動小組會議召開情 形。	本處已於○年○月○日及○年○月○ 日召開/出席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 會議，本年度共召開/出席○次。	
二	性別意識 培力	4. 該機關一般公 務人員參與性 別意識培力人 數與比例。「一 般公務人員」係 指(1)依法任 用、派用之有給 專任人員。(2) 依法聘任、聘用 及僱用人員。 (3)公務人員考 試錄取人員。 5. 該機關主管人 員參與性別意 識培力人數與 比例。「主管人 員」係指機關正 副首長、正副幕 僚長及單位主 管。 6. 性別平等業務 相關人員參與 性別課程受訓 人數、比例及平 均時數。	9. 本局(處)一般公務人員共有○人 (分別男性○%，女性○%)。主管人 員共有○人(分別男性○%，女性○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 有○人(分別男性○%，女性○%)。 10.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 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 11.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12.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 課程為○人(分別男性○%，女性○ %)。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 人員」係指實際從事 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 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 事宜(包括性別主流 化、消除對婦女一切 形式歧視公約、各項 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性別平等委員會、性 別平等專責/案小組) 之專責、兼辦人員(含 性別平等督導、性別 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 理人)。
三	性別影響評 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 響評估之填寫情 形、邀請程序參與之 學者。	7. 本局(處)制定或修正本縣自治條 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 ○件，分述如下： (1) 法案名稱：____。 (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 (3) 法案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 ____件；無關：____件。 (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縣 自治條例、研擬施政 計畫等初期，即應進 行性別影響評估機 制。

			<p>8. 本局(處)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_____。</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___件；無關：___件。</p> <p>(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p> <p>9. 本局(處)非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_____。</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_____。</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___件；無關：___件。</p> <p>(4) 較前年減少/新增○件。</p>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本局(處)於上(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本(10X)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項，新增○項，項目分別為：_____。	
五	性別預算	<p>4.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p> <p>5.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p> <p>6.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p>	<p>1. 本局(處)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占該局處全年預算○%，較前年減少/增加○%。</p> <p>2. 本局(處)年度性別預算總計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p> <p>3. 本局(處)本年實際執行之性別經費_____千元，較本年性別預算減少/增加_____千元，較前年減少/增加_____千元。</p>	請依性別預算之定義填寫。
六	性別人才資料庫	每2年由各局(處)推薦性別師資，經審查後再彙總為性別人才資料庫。	本局(處)本年共推薦○位性別人才師資，較前年度增加/減少。	
七	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如下表：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	女性委員	男女比例(%)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其他本局(處)辦理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執行成果：

附件六

109 年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一覽表

編號	工作小組名稱	各工作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1	人口婚姻及家庭組 (主責局處：民政處)	<p>109 年 6 月 19 日(五)第 1 次會議：</p> <p><b>決議一：</b>本組跨局處合作計畫為宣導家務分工與性別平等觀念計畫。</p> <p><b>決議二：</b>與會局處配合主計處擬具一項性別統計，並將其運用於政策措施。</p> <p><b>決議三：</b>依委員指導「108 年彰化縣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建議事項」，檢視「107 至 109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施政計畫」執行成效，並提出策進作為或擬訂新計畫，於本(109)年度第二次分工小組會議進行討論修訂策略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p> <p><b>決議四：</b>本組擬以前揭宣導家務分工與性別平等觀念之跨局處合作計畫推展之策略擇定其中一項，以「第 3 次國家報告-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為主軸擴大加深辦理。</p>
2	就業經濟及福利組 (主責局處：勞工處)	<p>109 年 6 月 11 日(四)第 1 次會議：</p> <p><b>決議一：</b>本組決議以「109 年度彰化縣女力展翅就創業促進計畫」結合農業處及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進行跨局處合作，以此計畫作為本組跨局處合作創新計畫，實施方式為課程開訓或結訓時，請經濟暨綠能發展處及農業處邀請成功就創業人士及傑出農業婦女來分享自身故事或就創業案例，利用女性就創業之傳承，激勵參訓學員順利發展職場生涯。</p> <p><b>決議二：</b>俟各局處就其自身業管範圍新增一項性別統計後，於各局處之網站上呈現性別統計資料，後續由主計處持續追蹤列管。</p> <p><b>決議三：</b>參酌 108 年彰化縣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建議事項，並依委員建議修正。</p> <p><b>決議四：</b>為消除性別職業隔離，打破照顧服務員皆由女性擔任之刻板印象，以促進性別平等，本組擬透過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提升男性參與照顧服務員訓練及擔任照顧服務員之比例。</p>

編號	工作小組名稱	各工作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3	<p>人身安全及司法組 (主責局處：警察局)</p>	<p>109年6月19日(五)第1次會議：</p> <p><b>決議一：</b>請社會處、衛生局、教育處和警察局「以暴力零容忍為婦女人身安全的終極目標」研議相關合作計畫。</p> <p><b>決議二：</b>尚未提報預定新增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之單位請於今年提出。</p> <p><b>決議三：</b>請未提報「縮小性別落差、改善性別歧視之計畫」單位參酌委員及社會處意見推展相關業務。</p>
4	<p>健康照顧及醫療組 (主責局處：衛生局)</p>	<p>109年6月12日(五)第1次會議：</p> <p><b>決議一：</b>今(109)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部分性別相關業務 KPI 值受影響，故 109 年的 KPI 值不調整，年底於策略指標中第三點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說明未達指標因素。</p> <p><b>決議二：</b>本局今(109)年提報「產後婦女母乳哺育電訪衛教追蹤及志工性別教育訓練」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p> <p><b>決議三：</b>(1) 推動老人社區照顧，提供日間照顧、居家服務建置，並嘗試建置「夜間喘息服務」，目前長照 2.0 有提供相關服務配套措施，預計將列入「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將原本業務中夜間喘息服務細分統計。</p> <p>(2) 研議規劃友善職業婦女的早療服務時間，此建議項目委員建議調整為「提升友善職業婦女使用早療服務方案」可做跨局處的合作，社會處兒少科盤點早療據點服務時間及調查使用者需求；衛生局保健科彙整有提供早療服務之醫事機構服務時間及服務之專業項目，供社會處兒少科製作早療之相關手冊，並共同將相關訊息推廣。預計將列入「110-112 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中，目標以推廣早療服務時間宣導方式、場次設達成值。</p> <p><b>決議四：</b>預計以 2 年一次的吸菸率調查，「107 年成人的吸菸率」為本年度本局性別統計，將吸菸率調查資料提供相關資料供本局會計室參酌，以利提報主計處。</p> <p><b>決議五：</b>本縣屬農業大縣，為減少偏遠地區健康不平等，且從辦理具性別友善的癌症篩檢業務中的大腸癌篩檢從受檢數據發現有性別落差，此項可提報。</p>

編號	工作小組名稱	各工作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5	教育媒體及文化組(主責局處：教育處)	<p>109年6月22日(一)第1次會議：</p> <p><b>決議一：</b>有關具體措施詳表及推展婦女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執行成效檢討及新計畫訂定表，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修正。</p> <p><b>決議二：</b>有關本小組跨局處合作計畫採用「持續宣導家務分工與性別平等觀念」，研擬於縣立圖書館辦理「轉變大未來 性別要平等」主題書展計畫。</p> <p><b>決議三：</b>為回應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中「縮小刻板印象及擴及農村女性」之建議，請各局處盤點於各鄉鎮市服務之聚點，並思考如何將性別平等相關資源送至偏鄉地區之作法，於下次會議中討論。</p>
6	環境能源及科技組(主責局處：環保局)	<p>109年6月16日(二)第1次會議：</p> <p><b>決議一：</b>本組以案由三決議之計畫做為本案跨局處合作計畫共同執行推展。</p> <p><b>決議二：</b>請各局處運用現行之具體措施詳表計畫新增1項性別統計或就原有之性別統計新增其他統計項目亦可，並於各局處之網站上呈現性別統計資料。</p> <p><b>決議三：</b>請建設處於辦理公寓大廈法令說明會結合消防局於各公寓大樓辦理防災安全及消防法令宣導時機，宣導家庭暴力通報與協助系統及暴力零容忍議題，若能由女性消防員或女性義消擔任宣導主軸更具意義及亮點，亦可請社會處保護服務科協助宣導事宜。</p> <p><b>決議四：</b>請環保局藉由辦理109年新購垃圾車移交儀式記者會時機，邀請女性駕駛現身說法為何會想從事駕駛垃圾車職業及分享工作上遇到之瓶頸和如何克服，藉以消除傳統垃圾車或客運駕駛都由男性或男性從事較適當之性別刻板印象，鼓勵有興趣的女性同仁加入。</p>

附件七

「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

彰化縣政府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表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1	<p>性別平等專區網頁建置情形：</p> <p>1. 彰化縣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可由彰化縣政府網頁連結相當便捷，惟資料陳列方式建議可由新到舊、上而下並呈現放置資料日期。</p> <p>2. 建議性別主流化專區可與性別平等辦公室網頁整合，並上傳各局處辦理性平活動及方案之完整成果資料。</p>	<p>一、已將資料陳列方式由新到舊、上而下呈現。</p> <p>二、目前彰化縣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已放置性別平等辦公室設置要點等相關資料，且將陸續上傳各局處辦理之性平活動。</p>	<p>一、放置資料日期顯示方式將與本府計畫處研議。</p> <p>二、因目前尚未設置性別平等辦公室網頁，故 108 年擬研議將「性別主流化專區」與性別平等辦公室網頁整合，並請各局處回報 107 年辦理性平活動之相關成果。</p>	<p>「性別主流化專區」與性別平等辦公室網頁目前整合中，各局處提供 108 年辦理性平活動之相關成果彙整中，將上傳至主流化專區網頁。</p>		V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2	<p>政府出資 5 成以上之財團法人、公營事業董監事會比例：</p> <p>本府出資 50% 以上之財團法人公益頻道基金會之女性董事比例，以及公營事業之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女性董事比例，建議未來改選時能加以提升及改善。</p>	<p>一、新聞處(財團法人公益頻道基金會)：</p> <p>財團法人公益頻道基金會董事人數 15 人，女性 1 人，男性 14 人，女性董事比例佔 6%，任期至 108 年 12 月 2 日。</p> <p>二、農業處(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p> <p>肉品市場董監事任期</p> <p>105.12.3-108.12.2，董監事名單</p> <p>依規定由出資投資單位依職務別奉核定後擔任。</p>	<p>一、新聞處</p> <p>將輔導財團法人公益頻道基金會於董事改選時，增加女性董事比例。</p> <p>二、農業處</p> <p>依訪評委員建議提供鈞長參採。</p>	<p>一、新聞處：</p> <p>經向性平處確認本項指標不含出資 50% 之財團法人，本縣公益頻道基金會係本府出資 50% 所成立之財團法人，此項已解除列管。</p> <p>二、農業處：</p> <p>1. 董監事名單依規定由出資投資單位依職務別奉核定後擔任。</p> <p>2. 董事共 9 名，5 名男性(55.56%)、4 名女性(44.44%)</p> <p>3. 監察人共 3 名，2 名男性(66.67%)、1 名女性(33.33%)</p>		V
3	<p>對農漁工會推動性別平等：</p> <p>農會辦理選任人員之性平課程時，建議增加女性參與之比例，另辦理電影欣賞活動時可結合</p>	<p>農會選任人員係選舉產生，每屆任期 4 年，107 年於農會理事會(溪州、埔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及發放宣導 DM。</p>	<p>將持續配合性別平等宣導，參採多元方式辦理。</p>	<p>本年已安排於 109.9.6 辦理全縣信用部員工教育訓練，結合本縣社會處之性平宣導劇團演出宣導 1 場次。</p>		V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講座及演戲等多元方式。					
4	<p><b>CEDAW 辦理情形：</b></p> <p>1. 彰化縣政府已依據行政院之 CEDAW 教育訓練計畫有開始規劃進階教育訓練，但資料未呈現前幾年辦理之 CEDAW 基礎的教育訓練，建請未來能辦理更多基礎教育訓練。</p> <p>2. 建議彰化縣長期經營之性平相關政策能持續深化及拓展政策之涵蓋面，並發現目前政策尚未照顧到的族群，例如身心障礙者女性、女性移工、LBTI 女性、老年女性、偏鄉(如大城鄉)女性或女童健康等。</p>	<p><b>一、人事處：</b> 107 年 8 月 22 日於彰化演藝廳辦理「彰化縣政府 107 年度性騷擾防治及 CEDAW 教育訓練」，參訓對象為本縣公務人員，參與人數共 421 人。</p> <p><b>二、社會處：</b> (一)本府透過設置「彰化夢想館」辦理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意識活動(如性別電影沙龍、性別平等社區宣導師資培訓等)，關注多元性別議題，另透過婦女成長課程(如婦女有氧及健康促進講座)關注中高齡婦女議題。 (二)另藉由「田中區婦女中心」辦理喜樂 painting 趣活動，以藝術方式帶領身心障礙者婦女重整生命歷程；以及辦理「畫/話出中高齡婦女的生命故事」關注中高齡婦女議題，以及理財講座、手機 APP 使用教學、婦女有氧及健康促進講座</p>	<p><b>一、人事處</b> 列入本府 108 年訓練實施計畫，規劃辦理一般公務人員及高階公務人員 CEDAW 教育訓練。</p> <p><b>二、社會處</b> 108 年將持續關注不同身分別、年齡別之婦女議題，並透過彰化夢想館及田中區婦女中心提供相關福利服務。</p>	<p><b>一、人事處</b> 109 年 3 月 30 日辦理 109 年度認識多元性別與 CEDAW：「玫瑰少年」給我們的啟發(主管班)，參訓對象為本府各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中階主管，參加人數 22 人(男 13 人、女 9 人)。</p> <p><b>二、社會處</b> (一)身心障礙者女性相關福利服務：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訓練研習： (1)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研習計畫第 1 梯次於 109 年 6 月 30 日辦理身心障礙這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約 132 人次受益，第二梯次預計於 8 月辦理。</p>		V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等，將服務帶入南彰化 10 個鄉鎮中。		<p>(2) 預計於 11 月辦理身心障礙者戲劇活動。</p> <p>(3) 預計於本處各大型活動中(中秋節活動及國際身障者日等)，以宣導單張進行身心障礙者公約宣導，使本縣更多民眾了解身心障礙者權利。</p> <p>2. 督導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性侵害防治專業訓練：</p> <p>(1) 透過教育訓練提升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性別意識與相關自我保護知能，增加性別敏感度及關注不同性別身心障礙者之需求，自我保護外亦提供服務對象更優質服務。</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p>(2)109 年 1-6 月目前辦理辦理性侵害及性騷擾加強查核 12 間 12 次(博愛服務中心因應疫情暫停服務未查核)；一般輔導查核 2 間 2 次(田尾家園、慈生仁愛院)；共計查核 12 間 14 次。督導機構確實辦理相關防治訓練，並請單位紀錄課程辦理之主題、時間、性別比例、參與人數及時數等。</p> <p>(二)老年女性相關福利服務：為促進長者福祉，本科積極建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目前已設置 260 個，然男性長者參與人數仍低於女性，故本科積極推展吸引男性長者參與據點相關</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活動，例如競賽型益智桌遊活動、男女對唱型卡拉 ok 比賽等，讓男性長者也可走出家裡，參與社區，109 年截至 5 月辦理成果男性 296,538 人次（31.96%），女性 631,244 人次（68.04%），相較於 108 年截至 5 月辦理成果男性 61,845 人次（29.02%），女性 151,236 人次（70.98%），相較於 108 年男性參與人數已有成長，此外預計於第三次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聯會報時辦理性別平等宣導課程。</p> <p><b>三、勞工處</b> 本府於 109 年推動「風</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控雷偵貼心守護宣導實施計畫」向女性外籍家庭看護工宣導性騷擾、性侵害觀念，提醒雇主善盡保護女性移工人身安全之責，並針對友善性別平等的工作環境能夠予以重視。截至 109 年 6 月已訪視 3,073 名女性家庭看護工。</p> <p>本府於 109 年推動「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向女性庇護員工申請宣導性別平等、性騷擾防治觀念，提醒女性庇護員工避免職場性騷擾並提昇性別平權意識。截至 109 年 1-6 月已向 39 名女性庇護員工進行宣導。</p> <p><b>四、農業處</b></p> <p>配合社會處落實性別主流化之理念，培養業務承辦人具有性別</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敏感度及提升性別主流化實施成效，結合本縣自製 CEDAW 宣導影片，安排於農漁會之各式講習及集會場合辦理播放，將性別平等之概念傳播，各農會共辦理 12 場次約 518 人(男 136 人、女 392 人)。</p>																		
5	<p>結合企業、民間組織及公所鄰里社區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p> <p>1. 除了加強推廣補助企業設置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措施外，建議可依據 104 年中高齡婦女需求生活狀況調查中所提出，鼓勵雇主提供彈性工作之就業機會，使婦女能兼顧工作及家庭，並連結企業共同推動消除職場歧視之政策。</p>	<p>一、勞工處</p> <p>(一)107 年辦理 2 場次宣導說明會，參加人數計約 130 人。相關家數及人數統計如下。</p> <p>1.本縣 100 人以上事業單位家數，及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之家數統計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事業單位(單位：家數)</th> <th>106 年</th> <th>107 年 10 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人以上</td> <td>291</td> <td>291</td> </tr> <tr> <td>100 人以上設置哺(集)乳室</td> <td>221</td> <td>225</td> </tr> <tr> <td>100 人以上設置</td> <td>163</td> <td>167</td> </tr> </tbody> </table>	事業單位(單位：家數)	106 年	107 年 10 月	100 人以上	291	291	100 人以上設置哺(集)乳室	221	225	100 人以上設置	163	167	<p>一、勞工處</p> <p>(一)除辦理宣導說明會外，同時函文及電訪週知事業單位，需依法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並踴躍提出申請補助。</p> <p>(二)持續辦理各項徵才活</p>	<p>一、勞工處</p> <p>(一)109 年辦理 1 場次宣導說明會，參加人數計 40 人。相關家數及人數統計如下。</p> <p>1.本縣 100 人以上事業單位家數及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之家數統計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事業單位(單位：家數)</th> <th>109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人以上</td> <td>310</td> </tr> </tbody> </table>	事業單位(單位：家數)	109 年	100 人以上	310		V
事業單位(單位：家數)	106 年	107 年 10 月																				
100 人以上	291	291																				
100 人以上設置哺(集)乳室	221	225																				
100 人以上設置	163	167																				
事業單位(單位：家數)	109 年																					
100 人以上	310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年1-6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2. 建議能依據「104年中高齡婦女需求生活狀況調查」之建議研擬相關之性平政策，例如中高齡女性對於職業訓練及就業媒合、居家及喘息服務、縮小城鄉差距之醫療、受暴婦女之需求服務網絡等。	托兒設措施				動、職前訓練及其他就業輔導措施。	100人以上設置哺(集)乳室	222			
		2.申請補助之事業單位家數統計如下：					100人以上設置托兒設措施	186			
		申請補助之家數				二、衛生局 針對中高齡婦女之居家及喘息服務，預計108年召集相關業務承辦科室討論後，再行研議提出。	2.申請補助之事業單位家數統計如下：				
		106年		107年			申請補助之家數				109年
		哺(集)乳室	14	16	哺(集)乳室		2				
		托兒設施	0	1	托兒設施		0				
		托兒措施	7	11	三、社會處 將加強宣導本府有相關服務，期使受暴婦女走出家暴陰影。	3.申請補助之事業單位使用人數統計如下：					
		申請單位使用人數		106年		109年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哺(集)乳室使用人數	-	283		-	262			哺(集)乳室使用人數	-
		托兒設施使用人數	-	-	4	29	托兒設施使用人數	-	-		
		托兒措施使用人數	139	89	117	121	托兒措施使用	0	0		
		哺(集)乳室、托兒設施及托兒措施仍以女性使用者居多，應鼓勵事業單位多加設置相關托兒設施或措施，以提供更多托育服務，進而打造更友善之職場環境。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p>(二)建議能依據「104 年中高齡婦女需求生活狀況調查」之建議研擬相關之性平政策：</p> <p><b>1.辦理職業訓練：</b></p> <p>(1)依據求職者及就業市場需求，辦理職前訓練課程，包含農業類、工業類、商業類、醫事護理及家事類等不同職類課程，除可培訓失業者學習專業技能、輔導取得相關證照，並協助學員訓後進入職場。</p> <p>(2)106 年共辦理 14 班職前訓練班，參訓人數合計 408 人，其中男性 179 人(43.9%)、女性 229 人 (56.1%)，訓後就業率 84.54%，其中男性 83.21%、女性 85.39%。</p> <p>(3)107 年共辦理 17 班職前訓練，參訓人數合計 486 人，其中男性 220 人(45.3%)、女性 266 人 (54.7%)，尚在訓後就業輔導期。</p> <p><b>2.輔導就業、就業媒合：</b></p> <p>(1)本府於轄內設置 8 個就業服務台，分別設置於彰化市、伸港</p>		<table border="1"> <tr> <td>人數</td> <td></td> <td></td> </tr> </table> <p>哺(集)乳室、托兒設施及托兒措施仍以女性使用者居多，應鼓勵事業單位多加設置相關托兒設施或措施，以提供更多托育服務，進而打造更友善之職場環境。</p> <p><b>1.辦理職業訓練：</b></p> <p>(1) 依據求職者及就業市場需求，辦理職前訓練課程，包含農業類、工業類、商業類、醫事護理及家事類等不同職類課程，除可培訓失業者學習專業技能、輔導取得相關證照，並協助學員訓後進入職場。</p> <p>(2) 108 年共辦理 16 班職前訓練班，參訓人數合計 445 人，其中男性 222</p>	人數				
人數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鄉、鹿港鎮、和美鎮、溪湖鎮、田尾鄉、二林鎮、田中鎮等，辦理求職求才登記、就業諮詢、徵才活動、就業媒合等業務。</p> <p>(2)106 年求職登記合計 6,736 人，其中男性 3,491 人(51.8%)、女性 3,245 人(48.2%)，媒合成功 3,641 人，其中男性 1,974 人(54.2%)、女性 1,667 人(45.8)。</p> <p>(3)107 年求職登記合計 6,816 人，其中男性 3,444 人(50.5%)、女性 3,372 人(49.5%)，媒合成功 3,735 人，其中男性 1,967 人(52.7%)、女性 1,768 人(47.3%)。</p> <p><b>3.辦理「特定對象職場就業研習及職場觀摩」：</b>  針對中高齡、二度就業婦女等特定對象辦理就業研習與職場觀摩，邀請政府單位、大專院校、職訓單位及企業代表與特定對象者進行對談，透過雙向交流，協助渠等人員瞭解就業市場現況、促進其有效運用各項政府就業服務措施、協助再規劃個人職涯發展與目</p>		<p>人(49.9%)、女性 223 人(50.1%)，訓後就業率 84.67%，其中男性 170 人 84.54%、女性 169 人 87.8%。</p> <p>(3) 109 年第一梯次辦理 14 班職前訓練，109 年 1-6 月共 5 班開訓，參訓人數合計 137 人，其中男性 61 人(44.5%)、女性 76 人(55.5%)。</p> <p><b>2.輔導就業、就業媒合：</b></p> <p>(1) 本府於轄內設置 8 個就業服務台，分別設置於彰化市、伸港鄉、鹿港鎮、和美鎮、溪湖鎮、田尾鄉、二林鎮、田中鎮等，辦理求職求才登記、就業諮詢、徵才活動、就業媒合等業務。</p> <p>(2) 108 年求職登記合計 7,470 人，其中男性</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標，了解就業優劣勢，及整體環境的評估與掌握，提升就業準備，有助於重返職場並穩定就業。107 年度參與總人數計 190 名，其中男性 43 人(22.7%)、女性 147 人(77.3%)。</p> <p><b>二、衛生局</b></p> <p>針對城鄉差距之醫療服務，本局目前針對 30-69 歲女性提供 4 大癌症篩檢，且於偏鄉醫療資源較為不足地區，由衛生所結合醫療院所於假日或平日不定期於社區中舉辦設站篩檢服務，包含：子宮頸抹片檢查、乳癌篩檢、大腸直腸癌篩檢及口腔癌篩檢，針對 40 歲以上於社區每年舉辦一場大型健檢服務。</p> <p><b>三、社會處</b></p> <p>針對受暴婦女本府提供以下服務：</p> <p>1.24 小時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求助、諮詢與通報。</p> <p>2.提供緊急救援、庇護安置。</p> <p>3.協助安排診療、採證及陪同驗傷。</p> <p>4.協助保護令申請。</p>		<p>3,628 人(48.6%)、女性 3,842 人(51.4%)，媒合成功 4,593 人，其中男性 2,306 人(50.2%)、女性 2,287 人(49.8%)。</p> <p>(3) 109 年 1-6 月求職登記合計 3,791 人，其中男性 1,809 人( 47.7%)、女性 1,982 人(52.3%)，媒合成功 2,281 人，其中男性 1,111( 48.7%)、女性 1,170 人( 51.3%)。</p> <p><b>3「109 年度樂活長青及婦女重返職場就業計畫」：</b></p> <p>(1) 針對中高齡、二度就業婦女等特定對象辦理就業研習與職場觀摩，邀請政府單位、大專院校、職訓單位及企業代表與特定對象者進行對談，透過雙向交流，</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p>協助渠等人員瞭解就業市場現況、促進其有效運用各項政府就業服務措施、協助再規劃個人職涯發展與目標，了解就業優劣勢，及整體環境的評估與掌握，提升就業準備，有助於重返職場並穩定就業。</p> <p>(2) 109 年度預定 6 場次每場 38 人，總計 228 人，預於 7 月 3 日辦理第 1 場次。</p> <p><b>二、衛生局</b></p> <p>1. 結合醫療院所辦理更年期健康保健宣導，宣導內容包含：慢性病防治、健康飲食、規律運動等。109 年 1-6 月共計辦理 2 場次，434 人次參與。</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p>2. 於縣內辦理醫事人員更年期婦女照護及慢性病防治相關教育訓練。1-6 月共計辦理 1 場次，共 357 位醫事人員參訓。</p> <p><b>三、社會處</b> 社會處保護服務科至 105 年 5 月起，與勞工處合作建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服務轉介機制，106 年再增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一同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媒合服務迄今；經統計，109 年 1-6 月共轉介 51 名個案，其中中高齡家暴婦女計 6 名。</p>		
6	各局處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活動：建議除了制式政令宣導活動外，各局處能依據自身業務特色	<p><b>一、法制處</b> 107 年度共辦理 5 場次，受益人數約：620 人次，男性 277 人次、女性 343 人次；男女比例約</p>	<p><b>一、法制處</b> 全方位法律行動專車將規劃</p>	<p><b>一、法制處</b> 109 年度共辦理 2 場次，受益人數約：180 人次；本次活動為使民</p>		V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年1-6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設計專門之性平活動，例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法制處：法律行動專車可設計使彰化縣女性有更多取得法律資訊之機會。</li> <li>2. 勞工處：勞工就業權益宣導能增加更多與性平相關之宣導。</li> <li>3. 新聞處：除跑馬燈託播外，亦能訪問彰化縣重要之女性人物故事。</li> <li>4. 農業處：針對農村婦女進行之培力訓練議題，除性騷擾防治訓練外，可增加女性參與決策或農村婦女專業訓練等。</li> </ol>	<p>1:1.23；本活動皆以法律講習宣導及法律諮詢服務為活動主軸；並於活動進行前，播放相關性平宣導影片向參加學員(該地區調解委員、公務同仁)、民眾宣導性別主流化等相關概念，有助於其性平意識之提升。</p> <p><b>二、勞工處</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107年度彰化縣勞工就業權益宣導實施計畫，勞工就業權益資源及法令相關課程(含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制度簡介)，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領域現職人員講授勞動基準法之工資、工時、休(例)假、職業災害補償、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制度等法令規定)，以促進就業，降低失業率及使與會者瞭解自身權利義務。</li> <li>2. 透過本計畫之實施，廣為宣導勞工就業權益，以建構更優質友善性別平等之就業環境，讓失業勞</li> </ol>	<p>更多元宣導素材，提升本縣縣民法律知能，積極向本縣各年齡層、群族辦理消保宣導及法律諮詢。藉由多元化宣導素材及女性生活消費法律議題，吸引本縣更多女性民眾參加，進而增加本縣女性民眾取得法律諮詢及消保宣導常識之機會。</p> <p><b>二、勞工處</b></p> <p>勞工就業權益宣導實施計畫經費來源係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p>	<p>眾獲得正確的食安、稅務觀念、食安廉政宣導及進行反詐騙宣導，辦理「彰化好三保，保護你我他」社區法律行動專車活動，巡迴社區，縣府透過結合「消費者保護官、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官」三保及縣府推動食品安全廉政工作小組跨局處合作，整合資源，讓民眾獲得正確的食安、稅務觀念，並同時進行食安廉政及反詐騙犯罪被害人關懷宣導，提供民眾有關日常生活常遇到的正確法律觀念，以保障民眾的權益。並於活動進行前，播放相關性平宣導影片向參加學員(公務同仁)、民眾宣導性別主流化等相關概念，有助於</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p>工願意投入職場並使勞工權益得到維護。</p> <p>3. 107 年辦理 12 場次，共計 1200 事業單位承人參加。(女性 908 人，男性 292 人)。</p> <p><b>三、新聞處</b></p> <p>107 年截至 11 月止「彰化人閱讀誌」共發行 5 期，人物採訪篇數男性與女性的比例從 104 年至 107 年止，女性比例逐漸提升，107 年男女人數比為 12:4。</p> <p><b>四、農業處</b></p> <p>107 年於農保業務宣導時併同辦理性別平等 DM 發放及宣導，由制式之會議型式改為下鄉宣導(社區活動中心、廟口、集貨場等...)，直接與農民面對面進行宣導</p>	<p>提升勞工福祉獎勵補助，惟 108 年度該項經費已刪除，故本項宣導會將結合本處辦理之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宣導有關性平相關之宣導。</p> <p><b>三、新聞處</b></p> <p>逐漸平衡「彰化人閱讀誌」人物專訪性別比例。</p> <p><b>四、農業處</b></p> <p>將持續配合性別平等宣導，增加提昇女性參與決策或農村婦女之專業訓練。</p>	<p>其性平意識之提升。</p> <p><b>二、勞工處</b></p> <p>1. 依據 109 年度彰化縣勞工權益法令宣導實施計畫，透過勞工權益法令相關課程(含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制度簡介)，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領域現職人員講授勞動基準法之工資、工時、休(例)假、職業災害補償、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制度等法令規定)，以增進勞工及雇主對勞動法令之認知，以確保在職勞工勞動條件權益，建構友善職場環境，進而促進就業，降低失業率。</p> <p>2. 透過本計畫之實</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p>施，廣為宣導勞工就業權益，以建構更優質友善性別平等之就業環境，讓失業勞工願意投入職場，並使勞工權益得到維護。</p> <p>109 年 1 至 6 月因新冠肺炎之影響，本計畫延期辦理，預計將於下半年辦理 6 場次，共計 600 家事業單位參加。</p> <p><b>三、新聞處</b>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本年「美好彰化」目前發行 2 期，人物採訪篇數男性 5 篇與女性 5 篇，比數為 1:1，相較 107 年男女比例獲得改善。</p> <p><b>四、農業處</b> 王功漁火節訂於 8 月 15-16 日舉辦，已配合社</p>		

編號	委員建議事項	107 年辦理情形	策進作為	109 年 1-6 月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解除 列管	繼續 列管
				會處提供宣導攤位辦理 性別平等政令宣導。		

## 附件八

###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9 日制定  
中華民國 102 年 07 月 11 日修正  
中華民國 105 年 04 月 22 日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08 月 22 日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05 日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06 日修正  
中華民國 000 年 00 月 00 日修正

- 一、彰化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維護本縣縣民之尊嚴，保障縣民性別權利，消除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等，提供性別平等業務諮詢與宣導，設置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二、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 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 及其施行法，並督促各局處進行縣內法規及行政措施檢視與性別影響評估。
  - (二)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從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人口婚姻與家庭、教育文化與媒體、人身安全與司法、健康醫療與照顧、環境能源與科技等七大主軸擬定具體行動措施。
  - (三) 建置各局處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有效運用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意識培力、性別機制六大工具。
  - (四) 強化政府與民間團體在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的夥伴關係，並促使縣內民間團體互動及交流，進而監督政府推動性別平等之相關措施。
  - (五) 其他有重大推動性別平等議題及業務之整合、協調及改進措施之研議。
- 三、本會置委員三十九人，本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由縣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副縣長擔任副主任委員兼副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縣長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 本府民政處處長。
  - (二) 本府財政處處長。
  - (三) 本府建設處處長。
  - (四) 本府教育處處長。
  - (五) 本府工務處處長。
  - (六) 本府水利資源處處長。
  - (七) 本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處長。

- (八) 本府農業處處長。
- (九) 本府社會處處長。
- (十) 本府勞工處處長。
- (十一) 本府地政處處長。
- (十二) 本府新聞處處長。
- (十三) 本府計畫處處長。
- (十四) 本府法制處處長。
- (十五) 本府人事處處長。
- (十六) 本府主計處處長。
- (十七) 本府行政處處長。
- (十八) 本府政風處處長。
- (十九) 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處長。
- (二十) 本縣警察局局長。
- (二十一) 本縣消防局局長。
- (二十二) 本縣衛生局局長。
- (二十三) 本縣環境保護局局長。
- (二十四) 本縣文化局局長。
- (二十五) 本縣地方稅務局局長。
- (二十六) 專家學者代表七人。
- (二十七) 性別及民間婦女團體代表五人。

本會開會時得依需要邀請本府相關處(局)主管出席，必要時並得邀請其他社會專業人士或相關團體代表列席。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聘任為本會委員；已聘任者，得予解聘：

(一)言行違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或不具性別平等意識，其情節重大，經本府查證屬實，且經溝通後仍未改善。

(二)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行為人或加害人，經權責機關處罰。

本府聘任之社會專業人士及團體代表委員，應於受聘前切結其無前項第二款行為；聘任後發現委員有該款情形，本府得予解聘。本府派任之相關機關構委員，如有前項情形，本府得命其接受六小時之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課程。

- 四、本會委員任期三年，期滿得續聘（派）之。但代表機關或團體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 任期內出缺時，由主任委員補聘（派），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為止。委員不克出席會議時，得以書面委任代理人出席，無故缺席二次以上視同辭職。
- 五、本會秘書業務由本府社會處負責，並設置執行長一人，由社會處處長兼任；副執行長一人，由社會處副處長兼任；執行秘書一人，由社會處性別平等業務主責科長兼任；會務聯絡人員一人，由社會處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兼任，負責幕僚聯繫作業；性別平等業務聯絡人數人，由本府各局處承辦業務科長層級以上之主管人員兼任，負責督導及協調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辦理情形；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數人，由本府各局處業務承辦人兼任，負責辦理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
- 六、本會依業務分設六組，分別推動下列核心工作：
- 第一組(就業經濟及福利組)：由本府勞工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農業處負責推動就業經濟及福利相關業務，並由勞工處擔任主責單位。
- 第二組(人口婚姻及家庭組)：由本府民政處、社會處、地政處、教育處、地方稅務局負責推動人口婚姻及家庭相關業務，並由民政處擔任主責單位。
- 第三組(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由本府教育處、文化局、新聞處負責推動教育媒體及文化相關業務，並由教育處擔任主責單位。
- 第四組(人身安全及司法組)：由本府法制處、警察局、教育處、社會處、勞工處、衛生局負責推動人身安全及司法相關業務，並由警察局擔任主責單位。
- 第五組(健康照顧及醫療組)：由本府衛生局、社會處、教育處負責推動健康照顧及醫療相關業務，並由衛生局擔任主責單位。
- 第六組(環境能源及科技組)：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建設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工務處、教育處、消防局、水利資源處負責推動環境能源及科技相關業務，並由環境保護局擔任主責單位。
- 七、本會決議事項，應送請相關機關、機構、團體參考或辦理。
- 八、本會每年召開兩次會議（原則為每年六月中旬及十二月中旬）。委員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或主任委員認為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由主任委員

擔任主席，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主任委員代理，副主任委員亦不克出席時，得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委員關於案件審議、決議之迴避，準用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

九、本會為應特定議題之需要，得組成分工小組，進行檢視、協調及協議。

十、本會委員及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得依規定支給交通費或出席費。

十一、本會所需經費由本府社會處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附件九

###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

#### 第三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三、本會置委員三十九人，本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由縣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副縣長擔任副主任委員兼副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縣長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p> <p>（一）本府民政處處長。</p> <p>（二）本府財政處處長。</p> <p>（三）本府建設處處長。</p> <p>（四）本府教育處處長。</p> <p>（五）本府工務處處長。</p> <p>（六）本府水利資源處處長。</p> <p>（七）本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處長。</p> <p>（八）本府農業處處長。</p> <p>（九）本府社會處處長。</p> <p>（十）本府勞工處處長。</p> <p>（十一）本府地政處處長。</p> <p>（十二）本府新聞處處長。</p> <p>（十三）本府計畫處處長。</p> <p>（十四）本府法制處處長。</p> <p>（十五）本府人事處處長。</p> <p>（十六）本府主計處處長。</p> <p>（十七）本府行政處處長。</p> <p>（十八）本府政風處處長。</p> <p>（十九）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處長。</p> <p>（二十）本縣警察局局長。</p> <p>（二十一）本縣消防局局長。</p>	<p>三、本會置委員三十九人，本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由縣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副縣長擔任副主任委員兼副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縣長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p> <p>（一）本府民政處處長。</p> <p>（二）本府財政處處長。</p> <p>（三）本府建設處處長。</p> <p>（四）本府教育處處長。</p> <p>（五）本府工務處處長。</p> <p>（六）本府水利資源處處長。</p> <p>（七）本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處長。</p> <p>（八）本府農業處處長。</p> <p>（九）本府社會處處長。</p> <p>（十）本府勞工處處長。</p> <p>（十一）本府地政處處長。</p> <p>（十二）本府新聞處處長。</p> <p>（十三）本府計畫處處長。</p> <p>（十四）本府法制處處長。</p> <p>（十五）本府人事處處長。</p> <p>（十六）本府主計處處長。</p> <p>（十七）本府行政處處長。</p> <p>（十八）本府政風處處長。</p> <p>（十九）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處長。</p> <p>（二十）本縣警察局局長。</p> <p>（二十一）本縣消防局局長。</p>	<p>（一）增訂第 3 項有關委員聘任之消極資格。</p> <p>（二）增訂第 4 項前段有關本府聘任之社會專業人士及團體代表委員須事先切結之規定；增訂第 4 項後段有關本府派任之機關（構）委員如有第 3 項情形，本府得命其接受性別平等意識課程。</p>

<p>(二十二) 本縣衛生局局長。</p> <p>(二十三) 本縣環境保護局局長。</p> <p>(二十四) 本縣文化局局長。</p> <p>(二十五) 本縣地方稅務局局長。</p> <p>(二十六) 專家學者代表七人。</p> <p>(二十七) 性別及民間婦女團體代表五人。</p> <p>本會開會時得依需要邀請本府相關處(局)主管出席，必要時並得邀請其他社會專業人士或相關團體代表列席。</p> <p><u>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聘任為本會委員；已聘任者，得予解聘：</u></p> <p><u>(一)言行違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或不具性別平等意識，其情節重大，經本府查證屬實，且經溝通後仍未改善。</u></p> <p><u>(二)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行為人或加害人，經權責機關處罰。</u></p> <p><u>本府聘任之社會專業人士及團體代表委員，應於受聘前切結其無前項第二款行為；聘任後發現委員有該款情形，本府得予解聘。本府派任之相關機關構委員，如有前項情形，本府得命其接受六小時之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課程。</u></p>	<p>(二十二) 本縣衛生局局長。</p> <p>(二十三) 本縣環境保護局局長。</p> <p>(二十四) 本縣文化局局長。</p> <p>(二十五) 本縣地方稅務局局長。</p> <p>(二十六) 專家學者代表七人。</p> <p>(二十七) 性別及民間婦女團體代表五人。</p> <p>本會開會時得依需要邀請本府相關處(局)主管出席，必要時並得邀請其他社會專業人士或相關團體代表列席。</p>	
---	---	--

## 附件十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 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作業

### 壹、背景

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於 1979 年公布，為國際重要婦女人權法典，至今共計 191 個國家簽署，我國於 100 年 6 月 8 日制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以下簡稱 CEDAW 施行法)，自 101 年 1 月 1 日施行，該法第 3 條及第 8 條明確要求各機關適用公約規定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應參照公約意旨及 CEDAW 委員會對公約之解釋，檢討所主管之法規及行政措施，若有不符公約規定應完成法規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以促進性別平等之實現。

為使各政府機關落實 CEDAW 施行法，行政院於 101 年 6 月函頒「性別平等大步走-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計畫」，辦理 CEDAW 法規檢視教育訓練、宣導及法規檢視作業；並於 105 年 9 月 7 日函頒「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29 號至第 33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計畫」。自 105 年起，聯合國 CEDAW 委員會陸續公布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為利我國相關法規命令得以符合 CEDAW 意旨與時俱進，爰訂定本作業以辦理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教育訓練，並督導各機關進行法規檢視作業，完備我國婦女人權之全面保障。

### 貳、依據

- 一、CEDAW 施行法第 3 條：適用公約規定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應參照公約意旨及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對公約之解釋。
- 二、CEDAW 施行法第 8 條：各級政府機關應依公約規定之內容，檢討所主管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有不符公約規定者，應於 CEDAW 法施行後三年內，完成法規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
- 三、CEDAW 第 2 次國家報告審查委員會總結意見與建議第 7 點：審查委員會讚賞在 2012 至 2014 年間使用指標檢視清單完成 33,157 件法律、命令及行政措施之檢視，並廢止相關歧視性條款。委員會仍關切鑒於如此大量法律案件，此項工作必須依據女性之實際狀況及 CEDAW 委員會之最新解釋定期回顧檢視。

### 參、辦理內容

## 一、教育訓練

(一)時間：109 年 9 月於台北、台中、高雄各辦理 1 場次。

(二)對象：辦理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之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所屬各部會及各縣市政府，相關之法規(制)人員、主管業務人員及性平業務人員。

(三)內容：

1. 各號一般性建議意旨：

34 號一般性建議	關於農村婦女權利
35 號一般性建議	關於基於性別的暴力侵害婦女行為
36 號一般性建議	關於女童和婦女受教育權
37 號一般性建議	關於氣候變化背景下減少災害風險所涉性別方面

2. 教育訓練內容：

(1) 講授各號一般性建議：由撰寫各號一般性建議之專家學者講授各號一般性建議之意旨，配合檢視我國法規措施現況，並提出未來建議。

(2) 暫行特別措施：由專家學者講授 CEDAW 第 4 條及第 25 號一般性建議暫行特別措施及案例介紹。

(3) 法規檢視流程及系統操作說明：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以下稱性平處)及資訊人員說明。

(4) 綜合座談：由性平處、專家學者及與會代表進行交流討論。

## 二、法規檢視及審查

(一)檢視範圍：與 CEDAW 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相關之法規、命令及行政措施；行政措施包含方案、計畫、要點及注意事項。

(二)執行機關：各機關。

(三)執行內容(流程如附件一)：

1. 109 年 7 月至 8 月：各機關參照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專家學者撰寫講義，提列與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意旨相關之業務及法規(制)單位參訓人員名單，並彙整報送性平處。(另函通知)

2. 109年9月至110年1月：各機關之法制單位統籌彙整，依據一般性建議教材講義(已放置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首頁〉政策與法令〉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教育訓練〉講義 <https://gec.ey.gov.tw/Page/A3B33A477ABC62BF>)、教育訓練內涵、相關性別統計以及第34號至第37號一般性建議法規優先檢視清單(附件二)所臚列之法規及其相關子法，進行法規命令及行政措施之檢視，業務單位填報檢視結果經各該機關法規(制)單位檢視後，請提各部會性平小組或地方婦權(性平)會檢視通過。110年1月底前，請各機關法規(制)單位將法規檢視清冊(如附件三)彙整報送性平處審查，並同步登錄於「行政院雲端服務平台」CEDAW填報系統。
3. 110年2月至110年5月：由性平處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專家學者組成CEDAW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由性平處對各機關提報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檢視進行初審，該小組確認各機關提報情形，並審查各部會及民間團體提出有疑義、似不符合之案件。
4. 110年5月起：將複審小組會議決議之檢視結果轉知各機關，倘有不符CEDAW之法規或行政措施，由性平處持續追蹤主管機關後續之修正、廢止(停止適用)及制(訂)定等作業程序。

#### 肆、工作執行甘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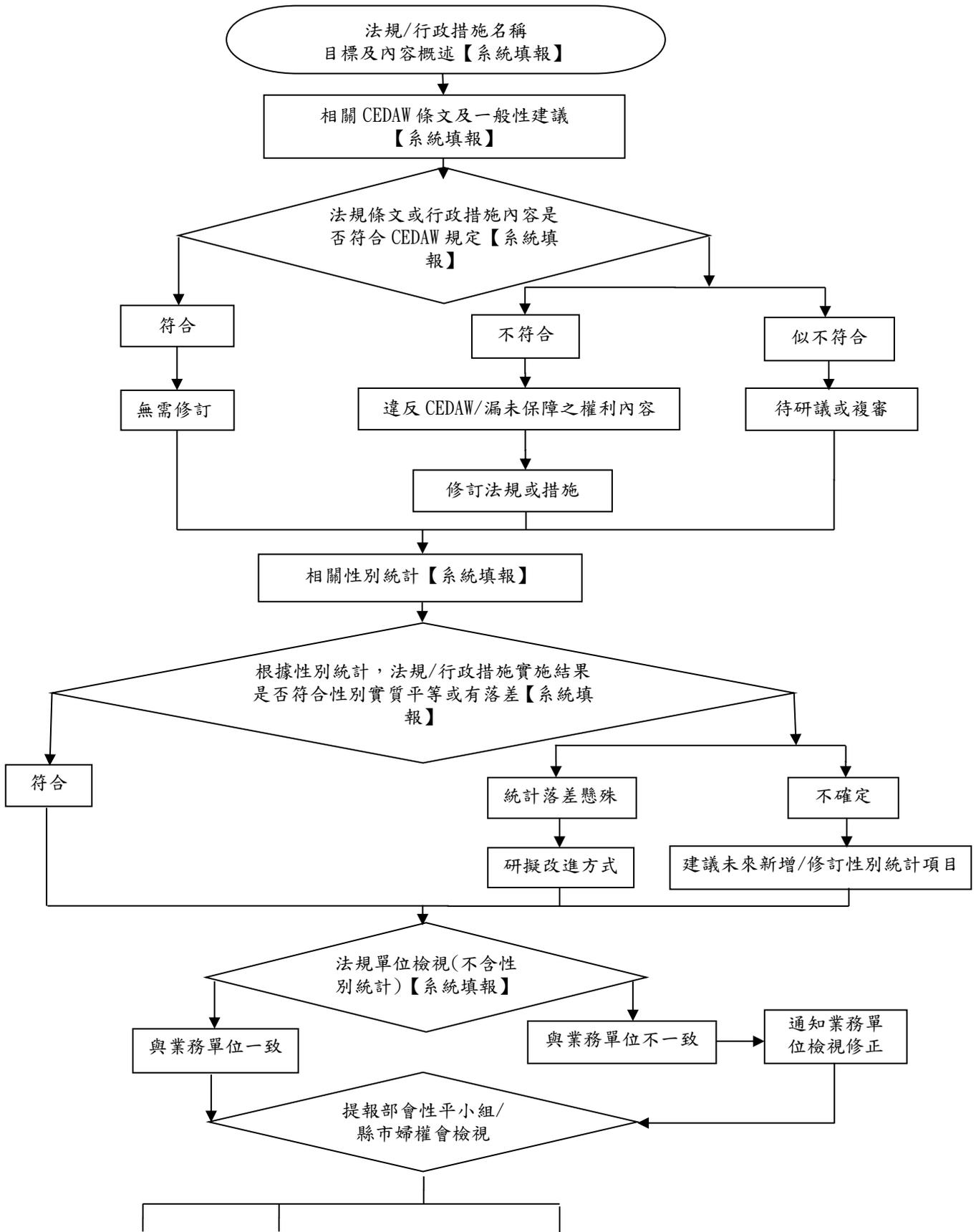
	109						110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各機關提報法規檢視調 訓單位及人數	●	●											
法規檢視教育訓練 (9月)			●										
各機關進行法規檢視			●	●	●	●							
各機關法規單位審核			●	●	●	●							
各機關提報部會性平小 組/縣(市)婦權會				●	●	●	●						
檢視結果提報性平處				●	●	●	●						
本處進行審查								●	●				
召開複審小組會議								●	●	●	●		
轉知各機關 提報改進措施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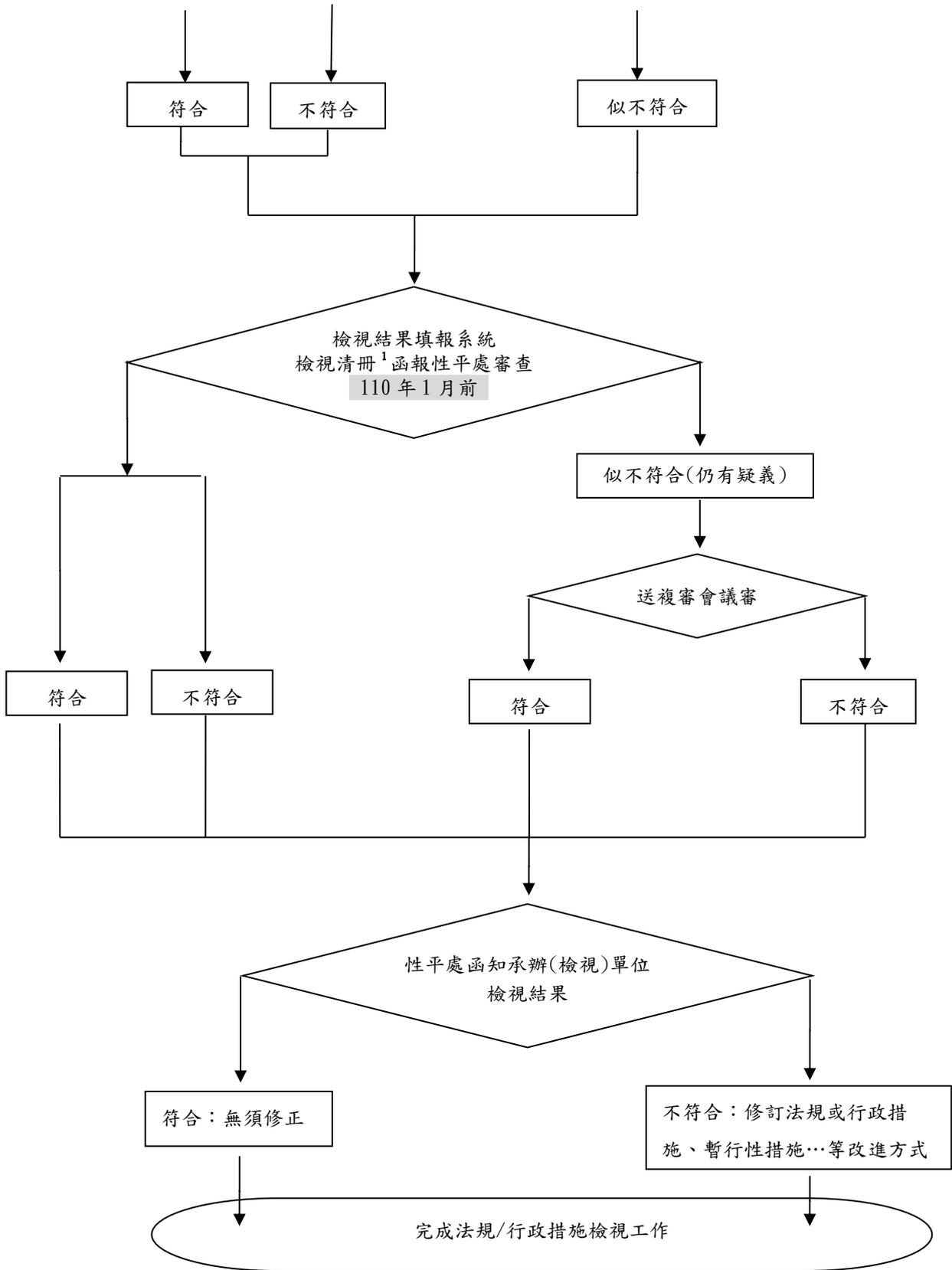
成果彙整入 CEDAW 第四次國家報告													●	●
持續追蹤列管未符合之 法規措施													●	●

### 伍、附註

本次之法規檢視，除本作業參、二、(一)檢視範圍外，亦請參考「違反 CEDAW 類型案例」(附件四)，再次檢視主管法規、命令及行政措施，如有違反者請一併報送。

# CEDAW 法令及行政措施檢視 標準作業流程圖





<sup>1</sup> 含檢視結果清冊、不符合規定清冊(若有，以系統匯出報表)以及似不符合規定清冊(若有，以系統匯出報表)三類清冊。

## 附件十一

配合「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後，

### 各機關表單、資訊系統、網頁調整參考指引

- 一、為保障同性配偶及同性家庭權益，「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以下簡稱同婚專法）業於108年5月24日施行，為周延檢視調整各機關相關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公告內容，以符同婚專法規範及實務所需，爰訂定本指引。
- 二、本指引所稱「表單」、「資訊系統」，係指各機關提供民眾使用之公務行政表單（含紙本表單及線上表單）、設有除錯機制之資訊系統；「網頁」係指各機關供民眾瀏覽之公開網頁。
- 三、請各機關於本(109)年6月30日前指派1名承辦窗口（填具表1）統整機關檢視調整情形，並於機關完成檢視後，作為民眾反應相關意見之窗口。各機關承辦窗口一覽表將公告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頁。
- 四、盤點及調整方式：
  - （一）表單及資訊系統檢視範圍：內容涉及配偶、家長、關係、稱謂之表單、資訊系統，請填寫：
    - 表2：配合同婚專法施行，應檢視之表單、資訊系統清單（無論須調整與否，均應填列）。
    - 表3：配合同婚專法施行，應調整之表單、資訊系統清單（填列應調整之表單及資訊系統，及相關調整作為）。
  1. 表單（含紙本表單及線上表單）：
    - （1）應調整表單為內容涉及：
      - I. 封閉式家長欄位或下拉選單預設必為「父」及「母」者。
      - II. 封閉式配偶欄位或下拉選單預設必為「夫」及「妻」者。

III. 其他難以符合同婚專法施行後，實際同性配偶「夫、夫」或「妻、妻」、同性家庭家長「父、父」、「母、母」需求者。

(2) 表單建議調整方式：

- I. 建議一：封閉式欄位新增「其他\_\_\_\_」或「家屬\_\_\_\_」選項，供填寫資料者彈性填寫(如附件一範例一)。
- II. 建議二：封閉式欄位改設計為開放欄位，供填寫資料者自行填寫(如附件一範例二)。
- III. 建議三：封閉式欄位原「父」與「母」分列，改為「父/母」與「母/父」，供填寫資料者依需要圈選填寫；封閉式欄位原「夫」或「妻」分列，改為「夫/妻」或「妻/夫」，供填寫資料者依需要圈選填寫(如附件一範例三)。
- IV. 建議四：線上表單封閉式欄位，從勾選更改為下拉選單，並提供適足清單供填寫資料者自行選擇(如附件一範例四)。
- V. 建議五：同婚專法施行後，實務面已符合同性配偶「夫、夫」或「妻、妻」、同性家庭家長「父、父」、「母、母」需求之表單(如附件一範例五)。

2. 資訊系統(設有除錯機制)：

(1) 應調整之資訊系統為設有除錯機制，內容涉及：

- I. 家長欄位系統預設必為非「父」即「母」者。
- II. 配偶欄位系統預設必為非「夫」即「妻」者。
- III. 其他難以符合同婚專法實施後，之實際多元家庭同性配偶「夫、夫」或「妻、妻」、同性家庭家長「父、父」、「母、母」需求者。
- IV. 填表說明或備註應一併檢視，如有未符同性配偶及同性家庭家長需求者應一併調整。

(2) 資訊系統建議調整方式：改寫相關除錯機制。(如附件一範例六)

### 3. 注意事項：

- (1) 表單修正後，如涉及所屬機關、地方政府、機構者，請權責機關確實周知，並追蹤落實情形。
- (2) 線上表單或資訊系統應即時更新；如涉及系統維護無法即時更新者，應列入下期與簽約廠商約定更動事項，並應訂定過渡期因應作為，涉及所屬機關、地方政府、機構者，請權責機關確實周知。
- (3) 填寫說明或備註應一併檢視，如有未符同性配偶及同性家庭家長需求者應一併調整。
- (4) 表單及資訊系統檢視流程詳如附件二。

(二) 網頁：各機關檢視供民眾瀏覽之網頁文字內容涉及我國結婚、離婚、依親居留、簽證、領養等相關法規措施規定，如有仍未配合同婚專法修正者，應即時修正。

五、審閱方式及函復期限：各機關填具表 2 及表 3 並經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各直轄市、縣（市）性別平等委員會、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或專案會議（書面或實體會議不限）審閱通過後，各部會於本年 9 月 5 日前、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於本年 10 月 31 日前函復行政院。

六、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轉知轄內各鄉（鎮、市、區）公所依本參考指引檢視、調整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各鄉（鎮、市、區）公所檢視結果及調整情形無須報送行政院。

## 附件十二

# 彰化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04 年 12 月 9 日性平會第 1 屆第 4 次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2 月 21 日性平會第 2 屆第 6 次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000 年 00 月 00 日性平會第 0 屆第 0 次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計畫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 <input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 彰化縣○○○○○○○○○○計畫	
主管單位(機關)及填表人資料	單位(機關)： 科(室)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計畫內容涉及領域：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涉及領域) _____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b>評估項目</b>	<b>評估結果</b>
<b>1-1【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b>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a href="https://gec.ey.gov.tw">https://gec.ey.gov.tw</a> )。	
<b>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b> 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a. 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 <a href="https://www.gender.ey.gov.tw/research/">(https://www.gender.ey.gov.tw/research/)</a> 、「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 <a href="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a> (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 <a href="https://gec.ey.gov.tw">(https://gec.ey.gov.tw)</a> 。 b.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 3 類群體： ①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受益者(或使用者)。 c. 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	

<p>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 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p>	
<p><b>1-3【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b></p> <p>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b>a. 參與人員</b></p> <p>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b. 受益情形</b></p> <p>① 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p> <p>② 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b>c. 公共空間</b></p> <p>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①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②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③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b>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b>e. 研究類計畫</b></p> <p>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p>	

性別觀點。	
<b>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b>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及目標值】</b></p> <p>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訂定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b>a. 參與人員</b></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b. 受益情形</b></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b>c. 公共空間</b></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b>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b>e. 研究類計畫</b></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b>f. 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p> <p><b>g. 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b></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之頁碼。</p> <p><input type="checkbox"/>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b>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b></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b>a. 參與人員</b></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input type="checkbox"/>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 b. 宣導傳播

- ① 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
- ② 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 ③ 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 c.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 ① 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 ② 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 ③ 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 ④ 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 d. 培育專業人才

- ① 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  
（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 ② 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 ③ 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 ④ 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 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 ② 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 ③ 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 f.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

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 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注意】** 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辦理【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b>參、評估結果</b>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審閱。	
<b>3-1 綜合說明</b>	
<b>3-2 參採情形</b>	3-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3-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b>3-3 通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有關本計畫之評估結果：</b>	
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通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p>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input type="checkbox"/>1. 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p> <p><input type="checkbox"/>2. 現任或曾任本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或性別平等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p> <p><input type="checkbox"/>3. 本縣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之民間專家學者</p>	
<b>(一) 基本資料</b>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2. 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服務單位： _____ 專長領域： _____
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書面、傳真、電郵)
<b>(二) 主要意見</b>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6. 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7. 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8. 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9. 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10. 綜合性檢視意見	
<b>(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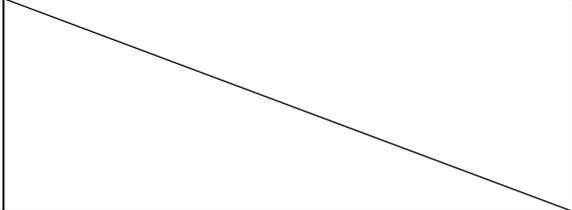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_\_\_\_\_

附件十三

行政院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檢視表	現行檢視表	備註
「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	
計畫名稱、主管機關、主辦機關	計畫名稱、主管機關、主辦機關	
壹、看見性別		
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8-5 落實法規政策	
1-2 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1-3 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本項新增
(刪除)	柒、受益對象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2-1 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	
2-2 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 8-2 執行策略 8-3 宣導傳播 8-4 性別友善措施	
2-3 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8-1 經費配置	

修正檢視表	現行檢視表	備註
參、評估結果	玖、評估結果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基本資料、主要意見、保密義務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基本資料、主要意見、保密義務	
「簡表」		
1. 參與人員 2. 宣導傳播 3.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4.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配合計畫案 改以分流評 估，故新增 「簡表」。